

股票代碼：6147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PBO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民國九十六年度年報

年報資訊申報網址：<http://sii.tse.com.tw>

年報資訊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鄭明山
職 稱：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3)567-8788
電子郵件信箱：davidc@chipbond.com.tw
代理 發言人：鄭秋榮
職 稱：董事長室資深經理
聯 絡 電 話：(03)567-8788
電子郵件信箱：kulongc@chipbond.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 3 號
電 話：(03)567-8788
力 行 廠：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 3 號
電 話：(03) 567-8788
展 業 廠：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 10 號、10-1 號
電 話：(03) 567-87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 名：劉銀妃、王偉臣
事務所名稱：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 11 號 2 樓
網 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電 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略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ipbond.com.tw>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度年報
目 錄

	<u>頁 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肆、募資情形.....	22
伍、營運概況.....	43
陸、財務概況.....	6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6
捌、特別記載事項.....	75
附件、監察人查核報告.....	76
財務報告(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	77
內部控制聲明書(九十六年度).....	11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九十六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民國九十六年度為全球TFT-LCD面板產業蓬勃發展的一年，產業景氣漸趨活絡，面板市場因為產品尺寸向上發展，市場需求呈現大幅增加之狀況，面板業者也見到獲利大躍進；驅動IC封測因此受到下游需求上升，雖然前段製程金凸塊需求因IC微小化而減緩，後段製程COF卻因設備不足而供不應求，本公司也創下歷年最佳絕對獲利。加以液晶電視價格又大幅下降，市場需求開始回升，面板價格也下跌至接近消費者期望，而且液晶電視因為佔用空間極小，頗受消費者所認同，使得面板需求也走向高解析度之產品，不再只是資訊產品；由於市場價格引爆需求以來，自第二季起驅動IC需求大幅成長，期望未來液晶電視能逐漸進入中產階級家庭，未來商機無可限量。整體而言，在面板廠商控制產能開出狀況、市場需求又逐漸回覆下，顯示器驅動IC的市場前景仍被看好，2006年至2010年出貨量的年複合成長率約16%。在數位家庭概念漸趨成熟、數位廣播的大力推動，以及數位內容的開播在即等因素驅使下，LCD TV市場也將在近幾年快速興起，可望成為顯示器驅動IC市場大幅成長的最主要力道。

檢視96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營業收入為5,858,234千元，較前一年度成長41.72%，全年度之稅前純益為1,150,879千元，稅後盈餘為1,112,554千元，每股純益為3.61元，本公司之合併效益發揮，96年又新購入展業廠房一棟，增加晶圓切割業務，並且將金山廠測試機台遷入，使得頌邦在驅動IC封測TURNKEY務更為完整，未來在產業之地位更為穩固。

二、九十六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96 年度	95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5,858,234	4,133,532	41.72%
營業成本	4,369,056	3,282,362	33.11%
營業毛利	1,489,178	851,170	74.95%
營業利益	1,170,889	631,663	85.36%
稅前純益	1,150,879	664,972	73.07%
稅後盈餘	1,112,554	695,824	59.89%
每股盈餘	3.61 元	2.32 元	55.60%

三、九十六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1,992,212千元，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為(3,124,828)千元，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為1,713,002千元，全年度之現金流量淨額為580,386千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1,597,057 千元，營運資金運用適當。本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5,858,234千元，營業毛利為1,489,178千元，毛利率為25.42%，高於95年的毛利率20.59%，成本費用控制得宜，全年稅後淨利達到1,112,554千元，每股稅後獲利3.61元。

四、九十六年度研究發展狀況：

本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64,093千元，高低於95年的36,142千元，公司仍是保有持續研發

團隊之專業技術與人才之投入，使得本公司研發成果一直都是能帶領公司技術再升級。

五、九十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經營方針：以品質、服務鞏固現有客戶，並加速擴展國內市場佔有率，加強開發驅動IC前十大新客戶群，投入12吋錫鉛凸塊領域藉由分散市場，並減少市場波動風險。

預計銷售目標：

金凸塊：1,350,000片

錫鉛凸塊：60,000片

COF封裝：550,000仟顆

COG封裝：880,000仟顆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嚴格控制品質良率，以符合客戶需求，並積極開拓新客戶。
2. 擴大生產規模，降低成本以增加競爭力。
3. 提升設備產能利用率，擴展市場佔有率。

六、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本公司擬以現有技術，開發其他應用產品之代工，現已有RFID CMOS Sensor及Inkjet printing head之產品在量產中。其他LED之封裝，也與業界合作，共同開發，期望近期會有突破性之成果。
2. 本公司原已量產多年之錫鉛凸塊代工，本年度正式跨入12吋晶圓之錫鉛凸塊生產，將滿足現有客戶在12吋晶圓封測之需求，並適時導入12吋金凸塊市場。

七、受到外部競爭環境

本公司之營業為平面顯示器之驅動IC封裝，同業競爭已相對減少，且本公司規模已達業界領先地位，經濟規模也比同業更具競爭力。惟整體面板產業仍處於長期價格下降的趨勢，且原料成本也在增加中，公司如何控管成本，提昇效率，才是最重要的課題。

八、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位處於科學園區，經營環境尚稱理想，對所有法規部份，尚無難以適應之處。政府政策及法令並無不利經營發展之影響。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非艱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6 年 7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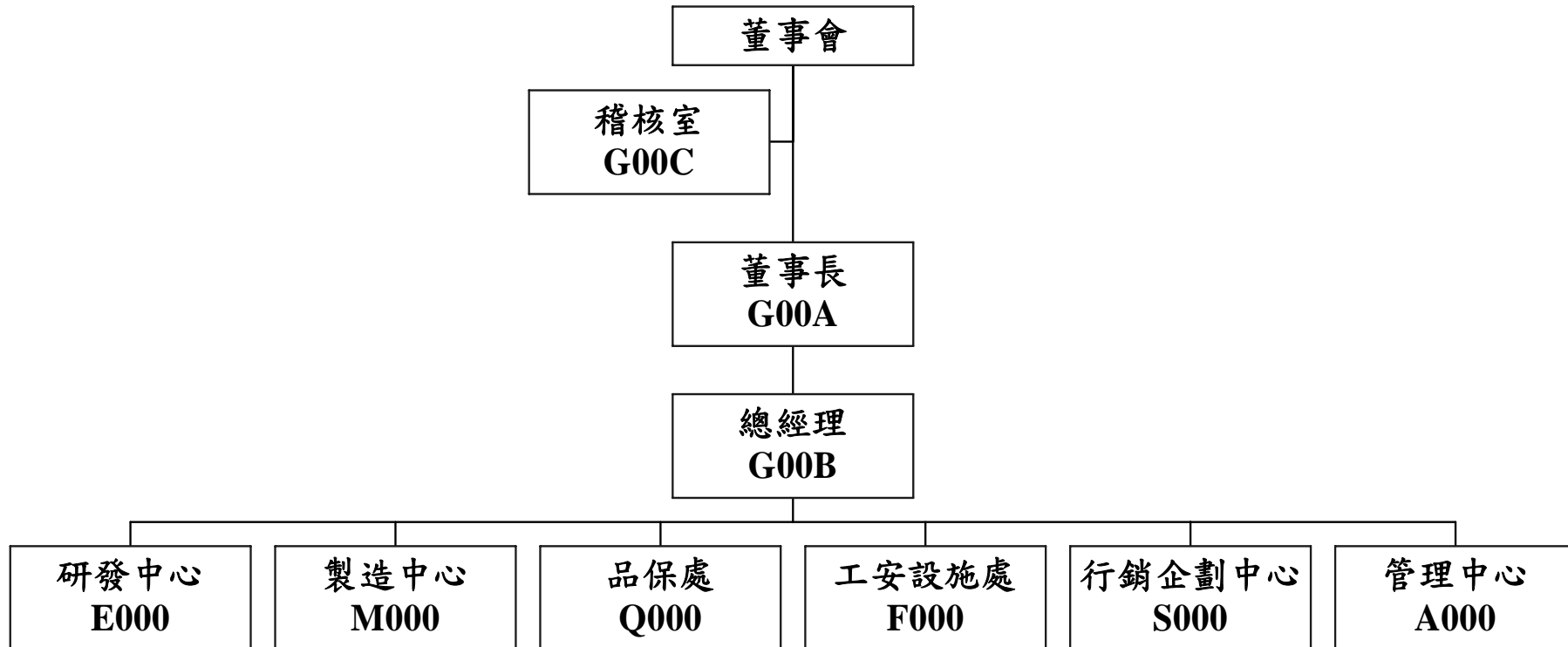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86.06.11 公司發起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三億元整
- 86.07.02 取得經濟部核發之公司執照
- 86.11.01 金凸塊產品研發完成，生產線建構完成
- 87.05.01 擴租廠房，建第二個潔淨室
- 87.07.03 通過開工檢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工廠登記證
- 87.07.20 錫鉛凸塊產品研發完成
- 87.10.01 增加營業項目：覆晶（Flip Chip）、捲帶接合（TAB）
- 88.01.16 辦理公開發行
- 88.03.30 現金增資參億元
- 88.04.21 完成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為六億元整
- 88.06.01 金凸塊經瑞士商飛利浦認證通過
- 88.08.01 金凸塊經日商德州儀器、恩益禧及摩托羅拉認證通過
- 88.09.17 向竹科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 2,031 平方公尺，新建廠房開工破土
- 88.11.05 通過 ISO9002 品質認證
- 89.03.31 金凸塊單月產能突破一萬片
- 89.04.30 現金增資陸億元，擴增股本為新台幣十二億元整。
- 89.05.06 擴租展業廠房面積，擴大凸塊生產產能。
- 89.06.12 購置新竹工業區工業用地 9,600 平方公尺，作為興建三廠用地。
- 89.07.31 金凸塊單月產出突破二萬片。
- 89.09.06 力行廠完工啓用，作為 TCP 生產基地。
- 90.02.21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之科技事業審查。
- 90.07.31 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二億元整，實收股本為新台幣十四億元整。
- 90.10.08 通過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之審核，准予上櫃掛牌買賣。
- 91.01.02 登錄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市場交易。
- 91.01.09 取得新竹科學園區竹南園區 0.8 公頃土地租用權
- 91.01.31 正式掛牌櫃檯買賣中心，代號 6147。
- 91.07.19 宣佈公司將與福葆電子公司合併。
- 91.09.30 股東臨時會因出席人數不足流會，並宣佈合併暫緩。
- 92.08.14 取得華治公司出售之廠房與機器設備。
- 92.10.16 通過 QS-9000 認證。
- 93.01.15 與晶元光電簽約出售力行一路廠房。
- 93.01.19 與交通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聯貸契約。
- 93.03.23 發行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玖億元。
- 93.04.07 與力成科技簽約出售新竹工業區工業用地。
- 93.12.30 宣佈公司將與華宸科技公司合併。

- 94.11.17 購置眾晶科技公司於展業一路之廠房。
- 95.02.13 透過第三地投資大陸。
- 95.04.03 宣佈與華暘電子公司合併。
- 96.04.04 發行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億。
- 96.04.14 購置眾晶科技公司展業一路廠房。
- 96.12.31 金山廠設備遷移至展業廠，整合生產流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各 主 要 部 門	各 主 要 部 門 職 掌
總 經 理 室	統籌公司各部門運作、協調、訂立公司經營方向。
稽 核 室	稽核公司各項作業之運作、定期報告董事會與監察人。
管 理 中 心	人事行政、庶務、教育訓練等業務及財務、會計、股務等。
研 發 中 心	產品製程制定、新製程及新產品研發。
行 銷 企 劃 中 心	產品銷售、市場調查、採購、儲運及業務開發。
製 造 中 心	綜理所有產品之製造、原物料控管、交貨等事宜。
品 保 處	進貨、出貨之品管，以及品質制度推動。
工 安 設 施 處	總管公司工安相關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各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97年04月14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吳非艱	95.06.14	3	86.06.11	4,905,792	1.81%	5,371,511	1.72%	1,405,671	0.45%	—	—	美國匹茲堡大學電機&物理碩士 Digital Equipment Corporation 副總經理 Micro Robotics Systems Corp. 副總經理	—	—	—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 田純禎	95.06.14	3	94.04.22	11,806,683	4.36%	12,583,647	4.03%	—	—	—	—	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企管碩士 聯華電子(股)公司財務處副處長	—	—	—	
董事	李中新	95.06.14	3	86.06.11	5,304,664	1.96%	5,382,271	1.72%	—	—	—	—	美國 SUNY 大學電機博士 KLEE Corp 總裁 Opnetics Corp 總裁兼董事長 Eaton Corporation 顧問	茂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SEMIgear, Inc.總裁	—	—	—
董事	鄭明山	95.06.14	3	89.06.19	1,228,435	0.45%	900,069	0.29%	—	—	—	—	成功大學地球科學學士 鉅振(股)公司總經理 勤美(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CMP(HONG KONG)高級專員	勤美(股)公司董事 先豐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經理	鄭秋榮	兄弟
董事	李榮昇	95.06.14	3	86.06.11	3,437,332	1.27%	3,663,532	1.17%	386,379	0.12%	—	—	輔仁大學學士 玄天貿易公司	坤宏實業總經理	監察人	李榮發	兄弟
董事	高火文	95.06.14	3	95.06.14	879,375	0.33%	955,586	0.30%	300,864	0.10%	—	—	清華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微電子組組長		—	—	—
董事	鄭文鋒	95.06.14	3	86.06.11	273,149	0.10%	191,106	0.06%	117,469	0.04%	—	—	清華大學化研所碩士 頤基科技(股)公司	先豐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	—	—
監察人	李榮發	95.06.14	3	86.06.11	3,520,337	1.30%	3,751,999	1.20%	257,866	0.08%	—	—	台灣大學學士 玄天貿易公司	坤宏實業董事長	董事	李榮昇	兄弟
監察人	施忠政	95.06.14	3	92.06.30	443,694	0.16%	472,891	0.15%	1,406	0.00%	—	—	美國西大企管碩士 易鼎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岱業科技副總經理	—	—	—

1.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獨立董 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吳非艱			✓					✓	✓	✓	✓	✓	✓	
聯華電子(股)公 司代表人:田純 禎			✓	✓						✓	✓	✓	✓	
李中新			✓					✓	✓	✓	✓	✓	✓	1
鄭明山			✓			✓		✓	✓	✓	✓	✓	✓	
李榮昇			✓	✓				✓	✓	✓		✓	✓	
高火文			✓			✓		✓	✓	✓	✓	✓	✓	
鄭文鋒			✓	✓		✓	✓	✓	✓	✓	✓	✓	✓	
李榮發			✓	✓				✓	✓	✓		✓	✓	
施忠政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6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託管聯華電子(股)公司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8.31%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0%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 德意志銀行投資專戶 2.13% 中信局保管安聯伯恩斯坦所屬國際價值基金 1.77%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荷蘭銀行投資專戶 1.2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2% 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 0.79% 中信局保管史福伯登德拉瓦新興市場價值戶 0.77%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0.73%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揭露資訊

96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花旗銀行託管聯華電子(股)公司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矽統科技(股)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銀行投資專戶	—
中信局保管安聯伯恩斯坦所屬國際價值基金	—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荷蘭銀行投資專戶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耀華玻璃(股)公司管理委員會	—
中信局保管史福伯登德拉瓦新興市場價值戶	—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7年04月14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高火文	95.06.14	955,586	0.30%	300,864	0.10%	—	—	清華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微電子組組長	—	—	—	—
行政執行副總	鄭明山	86.03.01	900,069	0.29%	—	—	—	—	成功大學地球科學學士 鉅振(股)公司總經理 勤美(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CMP(HONG KONG)高級專員	勤美(股)公司董事；先豐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資深經理	鄭秋榮	兄弟
行銷企劃副總	徐志成	93.11.29	113,906	0.04%	3,453	0.00%	—	—	中原大學化學系 德基半導體(股)公司 產品外包部經理 台灣摩托羅拉(股)公司 資深品保工程師 國善電子(股)公司 製程工程師 統利(強茂)電子(股)公司 製程工程師	—	—	—	—
製造副總兼研發副總	巫志弘	95.3.22	105,278	0.03%	59,969	0.02%	—	—	台灣大學 EMBA 商學所 德基半導體(股)公司 處長 力晶半導體(股)公司 處長	—	—	—	—
品保處處長	楊東隆	91.11.25	90,786	0.03%	—	—	—	—	正修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 源興科技(股)公司品保處長 傑凱科技(股)公司品保經理 ASANTE TECHNOLOGIES 品保經理 ELASTIMOLD ELECTRIC 廠長 毅嘉科技(股)公司 品保部經理 日月光半導體(股)公司品保工程師	—	—	—	—
工安設施處處長	林錦珍	91.05.02	94,080	0.03%	—	—	—	—	大華技術學院電子科 工研院電子所廠務工程部經理 展茂光電(股)公司廠務工程部經理	—	—	—	—
財務處處長	羅世蔚	96.11.16	—	—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總	—	—	—	—
董事長室 資深經理	鄭秋榮	89.11.01	0	0%	—	—	—	—	中原大學化工系 工研院化工所副研究員 營台實業(股)公司財務經理 雷欣實業(股)公司財務經理	—	副總經理	鄭明山	兄弟
會計部經理	王召宜	95.7.20	168,833	0.05%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華宸科技會計經理 台灣慧智普會部主管 台精科技財務主管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分析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9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及E 等五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2)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 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 用(C) (註4)		A、B及C等三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D)(註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F)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 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註8)	本公 司
董事長	吳非艱	—	不適用	15,556	不適用	252	—	1.42%	不適用	13,899	不適用	1,760	5,702	不適用	不適用	400	不適 用	3.34%	不適 用	無
董事	李中新																			
董事	聯華電子 田純禎(註)																			
董事	鄭文鋒																			
董事	鄭明山																			
董事	李榮昇																			
董事	高火文																			

註：1.聯華電子 96.10.24 代表人改派田純禎
 2.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3.股票紅利金額依 96/12/31 收盤價 32.4 元計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G) (註 10)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H) (註 10)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非艱,李中新,聯華電子,鄭文鋒, 鄭明山,李榮昇,高火文	—	聯華電子,鄭文鋒,李榮昇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非艱,李中新,鄭明山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高火文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總計	7	—	7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G 及 H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9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李榮發	—	不適用	4,444	不適用	72	不適用	0.41%	不適用	無
監察人	施忠政	—	不適用	4,444	不適用	72	不適用	0.41%	不適用	無

註：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註 7)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榮發,施忠政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總計	2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9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獎金及特支費等 (B)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高火文	10,787	不適用	-	不適用	3,790	12,280	不適用	不適用	2.41%	不適用	850	不適用	無
副總	鄭明山													
副總	徐志成													
副總	巫志弘													

註1：本公司97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96年盈餘分派員工紅利為現金50,000千元及股票50,000千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係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註3：股票紅利金額依96/12/31收盤價32.4元計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註8)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高火文,鄭明山,徐志成,巫志弘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含)以上		
總計	4	—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96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高火文	14,288	4,410	18,698	1.68%
	副總經理	鄭明山				
	副總經理	徐志成				
	副總經理	巫志弘				
	處長	楊東隆				
	處長	羅世蔚				
	會計經理	王召宜				

*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經理人前一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股東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支領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指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之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公司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兼任經理人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五外，另應再填列表

註5：股票紅利金額依96/12/31收盤價32.4元計算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95年度		96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4.69%	—	3.34%	—
監察人	0.41%	—	0.41%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78%	—	2.41%	—

本公司董監事酬金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同意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而酬金之發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吳非艱	10	0	100.00%	
董事	李中新	4	3	40.00%	
董事	鄭明山	10	0	100.00%	
董事	鄭文鋒	5	1	50.00%	
董事	李榮昇	9	1	90.00%	
董事	聯華電子 代表人 陳進雙	7	0	87.50%	96.10.24 換代表人
董事	聯華電子 代表人 田純禎	2	0	100.00%	新任 96.10.24
董事	高火文	9	1	90.00%	
監察人	李榮發	9	0	90.00%	
監察人	施忠政	9	0	9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已設有專人處理，若涉及法律問題再請法務人員處理。</p> <p>公司每月份確認董、監等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以掌握其持股情形。</p> <p>本公司目前並無依公司法第369條之3規定之關係企業。</p>	<p>並無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目前尚未設置獨立董事、尚待評估。</p> <p>已定期評估。</p>	<p>目前尚未依規定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尚待評估中。</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目前尚未設置獨立監察人、尚待評估。</p> <p>已定期評估。</p>	<p>目前尚未依規定設置一席獨立監察人，尚待評估中。</p>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一般皆以電話、或親自來公司溝通之方式進行。</p>	<p>並無差異。</p>
<p>五、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網址:www.chipbond.com.tw已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p> <p>而目前本公司亦經由設置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資訊蒐集、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梁。</p>	<p>並無差異。</p>
<p>六、公司設置提名薪資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目前正評估設置之必要性中。</p>	<p>目前正評估設置之必要性中。</p>
<p>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本公司為上櫃公司、除了保障股東權益外、亦善盡照顧員工之責任、對於社會公益則視情況而定儘量積極參與，同時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另本公司已為董監事與經理人購買責任險，以減低公司經營風險。</p>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五)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要資資訊：無。

(六)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一一七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96.01.09	1. 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2. 本公司銀行融資之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董事會	96.02.08	1.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決算書表。 2. 本公司擬發行九十六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 修正公司章程案。 4. 擬具本公司九十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擬修正本公司變更登記表中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
董事會	96.03.14	1.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2.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4. 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5. 修正“董事會議事規則”。 6. 訂定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 7. 更正修正公司章程案。 8. 本公司銀行融資之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96.04.11	1.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2.本公司現有廠房業已滿載，為因應未來產能擴充之需求，擬於新竹科學園區購置新廠房作為營運所需。
股東會	96.06.15	1.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討論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董事會	96.06.15	1.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贖回權事宜。 2.本公司銀行融資之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董事會	96.07.11	1.訂定九十五年度盈餘、員工紅利、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之配股、配息、發行新股基準日及停止過戶期間 2.訂定本公司第二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 3.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及九十三年度國內第一次、九十六年度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普通股 4.本公司銀行融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董事會	96.07.20	1.訂定九十五年度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之配股率 2.本公司第二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調整 3.修訂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稽核計劃
董事會	96.08.21	1.本公司九十六年度上半年財務報告 2.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及九十三年度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普通股 3.本公司銀行融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董事會	96.11.16	1.聘任財務主管案 2.頤邦科技金山分公司撤銷登記案 3.本公司銀行融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4.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5.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董事會	96.12.17	1.擬修訂「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2.擬修訂「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3.訂定九十七年度稽核計劃 4.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董事會	97.01.11	1.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及九十六年度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普通股 2.本公司銀行融資之承認案 3.本公司第二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董事會	97.03.20	1.本公司九十六年度決算書表 2.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3.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4.修訂公司章程案 5.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6.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8.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9.擬具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訂定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 11.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承認案
董事會	97.4.11	1.本公司九十一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及九十六年度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普通股 2.更換會計師案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內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開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費資訊：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因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調整，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度第一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王偉臣、劉銀妃會計師更換為王偉臣、曾國華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本公司財務經理羅世蔚曾任職於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註1) 兼研發中心副總	吳非艱	357,336	—	108,383	1,550,000	—	—
董事	李中新	235,007	—	(157,400)	2,040,000	—	—
董事	鄭文鋒	12,101	—	(94,144)	—	—	—
董事	李榮昇	132,280	—	73,920	—	—	—
董事 行政執行副總	鄭明山	(332,752)	—	(365,614)	—	—	—
董事(註2) 總經理	高火文	(54,234)	—	40,445	—	(10,000)	—

董事(註 3)	聯華電子(股) 公司代表 人：田純禎	523,059	—	253,905	—	—	—
董事(註 4)	英屬維京群 島商旺宏(股) 公司代表人： 彭介平	—	—	—	—	—	—
董事(註 4)	劉國治	—	—	—	—	—	—
董事(註 4)	沈慶芳	—	—	—	—	—	—
監察人	李榮發	155,957	—	75,705	—	—	—
監察人	施忠政	19,656	—	9,541	—	—	—
經理人	徐志成	68,378	—	(4,388)	—	—	—
經理人(註 5)	巫志弘	46,773	—	57,974	—	—	—
經理人	楊東隆	28,052	—	19,408	—	(3,000)	—
經理人(註 6)	羅世蔚	—	—	—	—	—	—
會計部主管(註 7)	王召宜	15,842	—	84,689	—	37,999	—

註 1：董事長吳非艱於 95 年 6 月 14 日當選新任董事長。

註 2：高火文於 95 年 6 月 14 日當選董事及升任為總經理。

註 3：聯華電子 96 年 10 月 24 日更換代表人為田純禎。

註 4：英屬維京群島商旺宏(股)公司、劉國治、沈慶芳於 95 年 6 月 14 日卸任董事。

註 5：巫志弘 95 年 3 月 22 日就任

註 6：羅世蔚 96 年 11 月 16 日就任

註 7：王召宜 95 年 7 月 20 日就任

2.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吳非艱	設質	96/4/4	第一銀行竹北分行	無	1,550,000	1.72%	28.86%	
李中新	設質	96/4/4	第一銀行竹北分行	無	3,400,000	1.72%	63.17%	
李中新	解質	96/10/3	第一銀行竹北分行	無	1,360,00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特別股 11500 仟股	18.98%			特別股 11500 仟股	18.98%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股本來源：

97年4月2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6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發起設立	無	技術作價40,000
88.03	10	60,000	6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註1)	無	無
89.04	10	200,000	2,000,000	120,000	1,200,000	現金增資(註2)	無	無
90.07	10	200,000	2,000,000	140,000	1,400,000	現金增資(註3)	無	無
93.08	10	200,000	2,000,000	164,926	1,649,260	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註4)	無	無
94.01	10	240,000	2,400,000	171,463	1,714,630	員工認股權證(註5)	無	無
94.04	10	240,000	2,400,000	173,791	1,737,907	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註6)	無	無
94.07	10	296,600	2,966,000	201,515	2,015,154	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註7)	無	無
94.09	10	296,600	2,966,000	256,743	2,567,434	合併增資(註8)	無	無
94.10	10	296,600	2,966,000	263,720	2,637,205	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9)	無	無
95.01	10	296,600	2,966,000	269,383	2,693,834	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10)	無	無
95.04	10	296,600	2,966,000	270,499	2,704,988	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11)	無	無
95.07	10	296,600	2,966,000	270,748	2,707,484	員工認股權證(註12)	無	無
95.08	10	400,000	4,000,000	287,513	2,875,134	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註13)	無	無
95.10	10	400,000	4,000,000	296,847	2,968,468	合併增資(註14)	無	無
95.10	10	400,000	4,000,000	296,974	2,969,741	員工認股權證(註15)	無	無
96.1	10	400,000	4,000,000	296,988	2,969,877	員工認股權證(註16)	無	無
96.4	10	400,000	4,000,000	297,082	2,970,820	員工認股權證(註17)	無	無
96.7	10	400,000	4,000,000	300,989	3,009,890	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18)	無	無
96.8	10	400,000	4,000,000	310,403	3,104,030	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19)	無	無
97.1	10	400,000	4,000,000	310,525	3,105,246	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20)	無	無
97.4	10	400,000	4,000,000	311,146	3,111,460	員工認股權證及可轉債(註21)	無	無

註1：核准日期、文號：87.12.18(87)園投字第030716號函、88.01.16(88)台財證(一)第108497號函

註2：核准日期、文號：89.01.27(89)園投字第002353號函、89.03.14(89)台財證(一)第024258號函

註3：核准日期、文號：90.03.29(90)園投字第007491號函、90.04.30(90)台財證(一)第122385號函

註4：核准日期、文號：93.08.23(93)園商字第0930022824號函、93.06.25(93)台財證(一)第0930128166號函

註5：核准日期、文號：94.01.25(94)園商字第0940001406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0910143704號函

註6：核准日期、文號：94.4.21 園商字第0940009675號函

註7：核准日期、文號：94.07.25(94)園商字第0940018989號函、94.05.16 金管證一字第0940119284號函

註8：核准日期、文號：94.09.30(94)園商字第0940026355號函、94.08.08 金管證一字第0940131023號函

- 註 9：核准日期、文號：94.10.25(94)園商字第 0940028153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0：核准日期、文號：95.01.23(95)園商字第 0950001426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1：核准日期、文號：95.04.19(95)園商字第 0950009223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2：核准日期、文號：95.07.21(95)園商字第 0950018116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3：核准日期、文號：95.08.22(95)園商字第 0950021865 號函、95.07.06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711 號函
註 14：核准日期、文號：95.10.16(95)園商字第 0950027621 號函、95.07.17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349 號函
註 15：核准日期、文號：95.10.23(95)園商字第 0950027324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6：核准日期、文號：96.1.24 園商字第 0960001428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7：核准日期、文號：96.4.20 園商字第 0960009596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8：核准日期、文號：96.07.24 園商字第 0960019036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19：核准日期、文號：96.08.30 園商字第 0960023072 號函、96.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983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20：核准日期、文號：97.01.24 園商字第 0970001599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註 21：核准日期、文號：97.04.21 園商字第 0970010326 號函、91.08.06(91)台財證(一)第 0910143704 號函

97年4月14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櫃公司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311,145,981	88,854,019	400,000,000	91年1月31日上櫃

(二)股東結構：

97年4月14日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0	86	23,193	58	23,337
持有股數	0	0	87,534,961	183,544,897	41,156,063	312,235,921
持股比例	0%	0%	28.03%	58.79%	13.1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97年4月1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6,189	1,106,241	0.36%
1,000	— 5,000	11,384	24,938,165	8.11%
5,001	— 10,000	2,764	20,066,839	6.53%
10,001	— 15,000	1,066	12,407,397	4.04%
15,001	— 20,000	521	9,436,931	3.07%
20,001	— 30,000	544	12,925,430	4.20%
30,001	— 50,000	369	14,242,914	4.63%
50,001	— 100,000	263	18,319,151	5.96%
100,001	— 200,000	119	16,641,030	5.41%
200,001	— 400,000	50	13,967,035	4.54%
400,001	— 600,000	12	5,790,798	1.88%
600,001	— 800,000	4	2,823,000	0.92%
800,001	— 1,000,000	4	3,644,553	1.19%
1,000,001 以上		48	155,926,437	49.16%
合 計		23,337	312,235,921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率佔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97 年 4 月 1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583,647	4.03%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台灣特別機會基金有限公司三投資專戶		9,078,038	2.91%
精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15,222	2.7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389,809	2.69%
台灣企銀受保元大店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6,945,000	2.22%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6,226,233	1.99%
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6,154,074	1.97%
李中新		5,382,271	1.72%
吳非艱		5,371,511	1.72%
渣打託管諾迪亞投資基金管理公司投資專戶		5,302,719	1.7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 目	年 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最 高	最 低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56.20	52.00	35.10
	最 低		26.30	26.75	25.85
	平 均		37.80	38.66	30.66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8.08	20.43	—
	分 配 後		16.92	17.47	—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		299,402	308,538	307,188(註10)
	追溯調整前		2.39	3.61	—
	追溯調整後		2.31	註9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00,000	700,0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20,000	35,000	—
		資本公積配股	42,000	35,00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5.82	10.71	—
	本利比(註6)		37.45	16.8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2.67%	5.92%	—

註 1：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10：已扣除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分派如下：

一、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十且不低於百分之三。

二、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且不低於百分之一。

前項分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基於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80%，現金股利不低於20%。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狀況在符合前述訂定範圍內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本公司 97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96 年度盈餘分配股利分配案如下：

A. 股票股利 35,000 仟元及現金股利 700,000 仟元。

B. 員工紅利股票 50,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現金 50,000 仟元。

C. 董監事酬勞 20,000 仟元。

3. 97 年度(96 年度盈餘)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配經 97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將以 96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8,5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 85,000 仟元，其中以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3,500 千股，股票股利每股 0.11446 元(已扣除庫藏股 4,800,000 股，未計算於配股除權基準日前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或轉換公司債換股之稀釋影響數)，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5,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 50,000 仟元。

另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3,500 千股，股票股利每股 0.11446 元(已扣除庫藏股 4,800,000 股，未計算於配股除權基準日前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或轉換公司債換股之稀釋影響數)，並發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28927 元，共 700,000 仟元。

相關股利分配方案將於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配股與配息基準日辦理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97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仟元)		3,105,742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元)	2.28927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11446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11446 股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1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
	稅後純益 (仟元)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元)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註1：九十七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97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之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分派如下：

- 一、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十且不低於百分之三。
- 二、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且不低於百分之一。

前項分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目前產業屬成長階段，基於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股票股利不高於80%，現金股利不低於20%。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狀況在符合前述訂定範圍內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於97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96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議配發如下：

- A.員工紅利股票 50,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現金 50,000 仟元。
- B.董監事酬勞 20,000 仟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公司97年3月20日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5,000仟股，占盈餘轉增資總額58.82%。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96年度稅後淨利為1,112,554 仟元，每股盈餘3.61元，經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3.22元。

3.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96年6月15日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其中以31,300 仟元及員工紅利現金31,300 仟元，另放董監事酬勞計12,525 仟元，其決議與實際發放情形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7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6/11/19~97/1/18	97/1/14~97/3/13
買回區間價格	26~50元	22~43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000 股	普通股 1,8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01,052,250 元	54,750,05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000,000 股	4,800,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7%	1.5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7年4月30日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3年3月23日	96年4月4日
面額	每張新台幣10萬元整	每張新台幣10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壹佰元整	每股新台幣壹佰元整
總額	新台幣玖億元整	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利率	0%	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98/3/22	5年期 到期日：101/4/4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大眾商業銀行信託部	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元大京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不適用
償還方法	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0元	1,934,3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轉換辦法第十六條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轉換辦法第十七條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	依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轉換辦法第二十條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
限制條款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840,800,000元(轉換為普通股) 59,200,000元(公司買回註銷)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附註一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略	略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	當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
	轉換公司 債市價	註	124.00
	最高	註	102.00
	最低	註	111.16
	平均	註	
轉換價格		24.50	28.40
發行(辦理)日期 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3年3月23日 43.5元	96年4月4日 36.3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頡邦一於96年8月2日終止上櫃

附註一：九十三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三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23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金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玖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暫定自民國 93 年 3 月 23 日開始發行至 98 年 3 月 22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六條本公司提前贖回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以新股發行之普通股作為轉換之標的，並自轉換之新股交付之日起上櫃買賣。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

停過戶期間及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停止轉換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時，得依下列方式進行之：

債權人透過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存券領回申請書」(註明轉換)及「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該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換發之本公司普通股撥入原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 華僑或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次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 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以訂價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均不含訂價基準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溢價率 101%，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前述訂價基準日前五個營業日內，遇有本公司無償配股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普通股收盤價應一律調整為除權或除息後之價格；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後至發行日前，如遇有本公司無償配股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則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亦應調整為除權或除息後之價格。

(二)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

以民國 93 年 3 月 11 日為訂價基準日，取訂價基準日前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43.06 元乘以溢價率 101%，依此計算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43.5 元。

(三)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以低於轉換價格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與他人發行普通股認股權時，或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

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董事會決議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

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1.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將依下列公式之一調整：

(1) 調整後轉換價格＝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text{已發行股數}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

(2) 調整後轉換價格＝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text{每股時價}} + \text{已發行股數}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

2.有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與他人發行普通股認股權時，將依下列計算公式之一調整：

(1) 調整後轉換價格＝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2) 調整後轉換價格＝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並應減除已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2.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股票分割及無償配股部份則其繳款金額為零。如係屬合併增資則其繳款金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其換股比率。

註 3.每股時價係指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新轉換公司債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價擇一者。

註 4.如為合併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另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發行完成日調整。

註 5.本條前項(三)、2.中，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

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四)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15%時，應就超過部分於除息基準日等幅調降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股本之比率-15%)×10

(五)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本條第三項之反稀釋條款調整外，另本公司得以民國 93 年起至 98 年止以當年度之本公司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若當年度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為 6 月 30 日基準日。

本公司於上述基準日將按本條第一項之轉換價格訂定模式向下重新訂定轉換價格(向上則不予調整)，惟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經本條第三項調整公式設算後之 80%為限，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六)轉換價格變動公告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依上述各項規定調整或重設時，本公司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並公告之。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下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於交付日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下櫃。

十三、轉換為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本公司以現金償付。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權人請求轉換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此外，本公司另以本辦法第十六條規定提前贖回本債券之預定贖回日後第一個營業日及本債券到期後第一個營業日作為特別基準日，向主管機關辦理已完成轉換股份之股本變更登記。但遇有無償配股基準日、特別申請換發普通股基準日及例行申請換發普通股基準日前後相距不及二十日的情況，本公司得調整或取消例行申請換發普通股申請作業。

十六、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

，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1.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2.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7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3.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玖仟萬元（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1.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2.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7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3.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十七、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直接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2%(實質收益率為 1.5%)，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5.34%(實質收益率為 1.75%)。

十八、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交易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十九、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由大眾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

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二、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如「公司法」或「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有任何修正時，本公司基於債權人利益，於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就本發行及轉換辦法為相應之修正並公告之。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有發放現金股利或發行特別股時，應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相關規定辦理，惟就此一部份若該自律規則內容有修改時，本辦法將於該法修訂生效日起，適用新修改之規定。
- 二十五、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將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二十六、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註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96 年 4 月 4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 96 年 4 月 4 日開始發行至 101 年 4 月 4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債券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五、發行總額：

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六、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七、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八、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九、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十、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向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到權利分派基準日止、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到權利分派基準日止、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到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權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96年3月29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101%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6.3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述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3. 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三) 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本條第二項辦理有關反稀釋之調整外，若遇本公司之普通股於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之連續二十個營業日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低於或等於當時轉換價格之90%時，應即以該連續二十個營業日期間最末一日之次一日為基準日，以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發行時之轉換溢價率作為向下重新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再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仍應高於辦理重設時採樣之基準價格，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款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基準日落於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滿六個月內、本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之日及其前三十日之內，以及本債券到期日及其前三十日內之情況，且發行期間之每一發行年度內其依本款規定之轉換價格向下重設應各以一次為限，且不適用於基準日(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符合上述本項轉換價格重設之條件時，本公司即應辦理重設。

十三、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不以現金或其他方式償付。

十四、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五、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六、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

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七、轉換後新股之上櫃(市)：

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或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八、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九、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或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三)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 贖回殖利率如下：

- 1.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1.0%之債券贖回殖利率。
- 2.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債到期前40日止，以面額贖回。

(四)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十、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的前三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3.03%(實質收益率1.0%)。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二十一、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二、本轉換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

「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 二十三、本轉換債由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四、本轉換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五、本債券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六、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7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4年8月8日(註1)
發行(辦理)日期	92年2月28日 92年6月30日 92年9月30日 92年12月31日 93年3月31日 94年1月18日 94年6月15日
存續期間	92/1/20至98/1/19
發行單位數	10,196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6%(註2)
得認股期間	94/1/20至98/1/19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94/1/20至98/1/19 1.26%
已執行取得股數	3,026,442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264,42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5,337股(註2)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1%(註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認股權證得認購普通股35,337股，對原股東權益最大稀釋比率為0.01%，對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註1: 係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合併發行新股。

註2: 可認購股數係以單位乘以換股比例3:1計算而得(華宸轉入)。

(2)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之員工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7年4月30日；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元)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高火文	400	0.13%	0	0	0	0%	400	30.5	12,200	0.13%
	副總經理	徐志成	250	0.08%	0	0	0	0%	250	30.5	7,625	0.08%
	副總經理	巫志弘	200	0.06%	0	0	0	0%	200	30.5	6,100	0.06%
	處長	楊東隆	55	0.02%	0	0	0	0%	55	30.5	1,677.5	0.02%
	處長	羅世蔚	55	0.02%	0	0	0	0%	55	30.5	1,677.5	0.02%
	會計經理	王召宜	45	0.01%	0	0	0	0%	45	30.5	1,372.5	0.01%

八、併購辦理情形：無。

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97年第一季)，可轉換公司債資金計畫執行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 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6年度			97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機器設備	97年第二季	1,750,000	300,000	280,000	470,000	470,000	230,000
償還銀行借款	96年第二季	250,000	250,000	—	—	—	—
合計		2,000,000	550,000	280,000	470,000	470,000	230,000

計畫 項目	完成日期	實際動用資金	實際資金運用進度				
			96年度			97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購置機器設備	97年第二季	1,605,258	495,909	661,030	250,707	197,612	
償還銀行借款	96年第二季	250,000	250,000				
合計		1,855,258	745,909	661,030	250,707	197,61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係研究、開發、製造與銷售下列產品：

- (1) 金屬凸塊(Wafer Bumping Service)
- (2) 金凸塊(Gold Bump)
- (3) 錫鉛凸塊(Solder Bump)
- (4) 捲帶式軟板封裝(TCP)
- (5) 捲帶式薄膜覆晶(COF)
- (6) 玻璃覆晶封裝(COG)

2. 公司目前商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96年12月31日

產 品	比 重
金凸塊	49.78%
錫鉛凸塊	3.08%
TCP & COF	35.56%
COG	11.55%
其他	0.03%
合計	100.00%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A.無鉛凸塊產品之研發

無鉛材料在綠色環保電子產品中是必備之一項，除特殊應用外，歐洲預計在2006年7月後禁用含鉛的電子產品。目前無鉛錫材料的選擇以Sn-Ag-Cu為主流，本公司將針對其製程及材料特性做一系列的研究及開發。

B. LED封裝技術之開發

白光LED市場可能在近幾年內被大量運用在LCD背光模組及車用照明，進而廣泛應用於室內照明，其封裝技術亦從傳統打金線轉換到覆晶封裝，尤其是高亮度白光LED產品，本公司在凸塊製程技術上已發展多年並居領先地位，因此計畫將現有凸塊製程技術應用在LED元件，以擴展產品應用層面及提升公司競爭力。

C. RFID封裝技術之開發

RFID取代現有條碼已漸漸被市場所接受，美國Wal-Mart公司已規定自2005年起其前100大供應商必須將RFID應用在物流管理系統，RFID封裝技術目前最大的瓶頸在於成本居高不下，因此本公司將評估低成本、高良率之封裝技術，並在適當時機切入此市場。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內大尺寸 TFT-LCD 面板驅動 IC 產業結構已逐漸完備，上中下游產業鏈都有相關廠商量產。驅動 IC 的生產流程與一般 IC 有所不同，它需要先經過前段晶圓代工廠的特殊半導體製程製作電路，再至後段構裝廠製作金凸塊與進行 TCP 或 COF 等封裝和測試，最後才交由面板廠完成組裝。

目前 LCD 產業已警覺到上下游材料整合的重要性，再加上驅動 IC 有略微呈現供過於求的現象，驅動 IC 的毛利降低，在晶圓代工的成本不易壓縮的情況下，使得後段封測廠面臨極大的價格挑戰。目前在國內獨立金凸塊廠已漸漸失去獲利能力與生存空間，要繼續存活便須從提供金凸塊、測試到構裝完整的 Turnkey Service 以壓低整體後段成本與提升競爭力，近年來國內驅動 IC 封測廠商在一連串的整併下（參見下表），目前只剩下頤邦、飛信、南茂、福葆和矽品等五家大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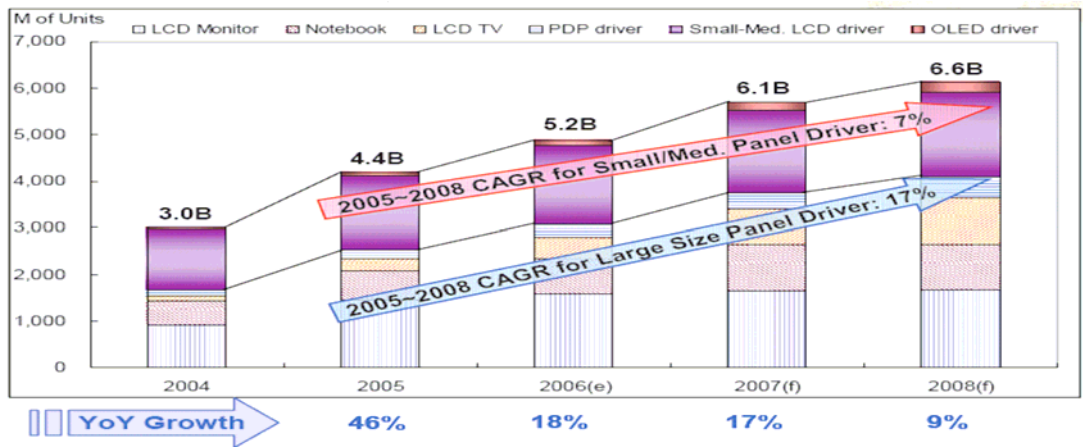
近年來國內驅動 IC 構裝產業整併大事紀

時間	事件
2003 年 9 月	飛信向日月光購買八條驅動 IC 封測產線
2003 年底	南茂將集團旗下金凸塊廠利泓併入內部
2004 年 4 月	飛信將集團旗下金凸塊廠飛寶併入內部
2004 年底	金凸塊廠頤邦以 1：3 換股比例收購華宸
2005 年 4 月	飛信向悠立買下 8 與 6 吋金凸塊線各一條
2005 年 9 月	頤邦正式合併華宸，宣布 2006 年單月金凸塊產能上看 26 萬片（後來修正為 20 萬片），單月 COF 封測產能達 4,000 萬顆
2005 年底	飛信以 1：1.45 換股比例收購金凸塊廠米輯，合併基準日為 2006 年 9 月 16 日（後改為 10 月 1 日，換股比例 1：1.58）
2006 年 4 月	頤邦以 1：3 換股比例併入華鳴以補強 COG 構裝能力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09)

談到顯示器面板驅動 IC 市場需求，在顯示器、筆記型電腦及手機的市場帶動下，顯示器面板驅動 IC 市場亦隨之起飛。根據 iSuppli 統計（參見下圖），在 2005 年全球顯示器面板驅動 IC 出貨量已達 44 億顆之規模，較 2004 年成長 46%；2006 年預估出貨量將達 52 億顆，較 2005 年成長 18%。其中就 TFT-LCD 驅動 IC 2006 年預估需求量而言，大尺寸面板佔有六成以上的比重，其中 2006 年 LCD Monitor 仍為大尺寸 TFT-LCD 面板需求主流，需求數量約 15 億顆，約佔大尺寸 TFT-LCD 面板總體需求的一半，遠超過穩定成長中筆記型電腦面板以及快速成長中的 LCD TV 之需求。預計 2008 年各顯示器面板驅動 IC 的需求將達 77.5 億顆，2004 年至 2008 年之間，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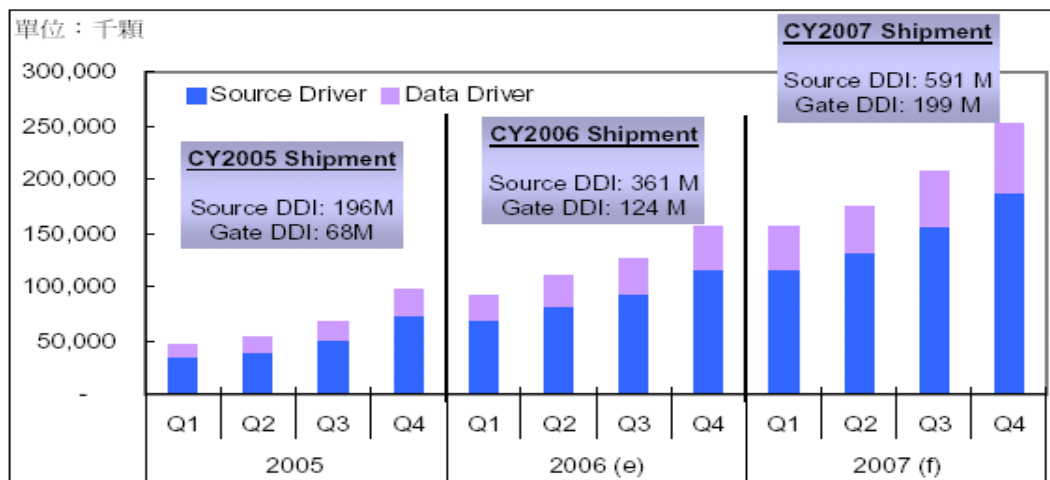
全球各顯示器面板驅動 IC 市場需求趨勢



資料來源：iSuppli、工研院 IEK(2006/05)

除了穩定成長的筆記型電腦產品，大尺寸 TFT-LCD 面板的新秀 LCD TV 在台、日、韓業者紛紛籌畫擴增第六代、七代廠及第八代以上的產能來生產 TV 產品，以加速取代傳統 CRT TV，將帶動 TV 用驅動 IC 的需求大幅增加。另外由於 LCD TV 面板解析度的持續提昇，LCD TV 將逐漸轉移至 42 吋以上 WXGA 的產品為主流，預估 2006 年全年 LCD TV 驅動 IC 出貨量將達 4.85 億顆 (參見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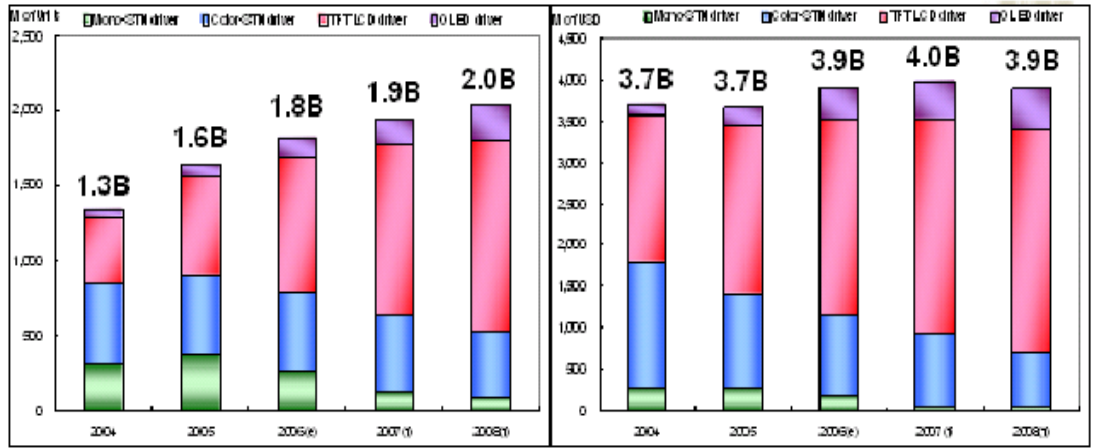
LCD TV 驅動 IC 出貨量趨勢



資料來源：iSuppli; 工研院 IEK(2006/08)

在中小尺寸顯示器驅動 IC 市場發展部分，隨著面板業者不斷擴建次世代 TFT-LCD 面板生產線，使得第 3 代以下的產能被轉為生產中小尺產品的比例將大幅提升，導致中小尺寸 TFT-LCD 面板價格迅速下跌。但出貨量仍將在手機等應用的帶動下持續呈現穩定成長的態勢，預估至 2008 年全球總出貨量將由 2006 年預估之 18 億顆成長為 26 億顆，年複合成長率為 5.41%。然受到平均價格持續下滑的影響，在產值方面的成長較數量成長更為平緩，總計 2006 年全球中小尺寸顯示器驅動 IC 市場預估將達 39 億美元的規模，至 2008 年將持平在 39 億美元規模之水準(參見下圖)。

全球中小尺寸面板用驅動 IC 市場趨勢



資料來源：iSuppli, 工研院 IEK(2006/06)

根據拓璞產業研究所統計(參見下表), 受到彩色面板價格下滑、消費者對於彩色手機的喜好, 刺激彩色手機換機市場持續升溫, 以及受到折疊式手機在亞洲地區的人氣急遽上升的影響, 全球手機主面板用驅動IC的市場需求2006年預估約為12億顆, 預期於2008年將成長至26億顆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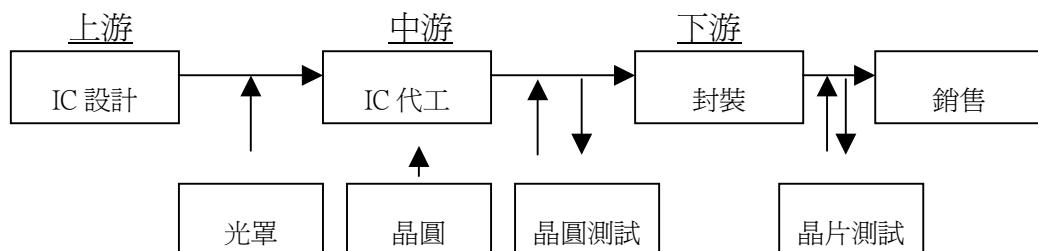
全球手機面板驅動IC市場需求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 E	2007 F
手機需求 (百萬支)	401	392	427	514	697	784	911	1,023
年增率(%)	-	-2.3	9	20.3	35.6	12.5	16.2	12.3
次面板滲透率 (%)	0.0	15.0	17.0	23.0	27.0	30.0	32.0	34.0
驅動 IC 需求 (百萬顆)	401	520	500	632	885	1,019	1,202	1,371
年增率(%)	-	29.7	-3.8	26.4	40.0	15.1	18.0	14.0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所整理，2006/08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驅動 IC 封裝(包括前段之金凸塊製程與後段之 TCP 及 COG 封裝)及覆晶封裝(包括前段之錫鉛凸塊製作)之先進封裝專業廠商, 其係屬半導體產業下游之封裝測試業, 其行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3. 產品發展趨勢

關於凸塊製程方面，目前在金凸塊廠設備使用都是採用六吋及八吋的製程設備，而短期內也不會對於12吋的製程技術和設備有需求。而在金凸塊廠的技術方面，金凸塊的尺寸、高度、中心到中心距(pitch)、間距 (spacing) 等越來越微細化，對於製程的公差容限(tolerance)要求也越來越高，下表為代表性的凸塊廠其發展趨勢。

金凸塊廠的製程技術趨勢

廠商	中心距 (μm)			
	2003	2004	2005	2006
Casio	33	30	25	25
IST (Megic)	28	30	25	20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2006/09)

關於封裝技術方面，驅動 IC 目前正朝向低封裝厚度、高腳數封裝的要素前進，在厚度比較方面，COG 因少掉基材、銅箔等，使其封裝完成的厚度最薄，符合未來產品輕、薄之需求；提高封裝腳數使晶粒間的接點必須縮小，因此在腳數封裝比較中，COG 技術最有可能製造最小間距，達到高腳數的效果，但因 COG 細間距下，接合困難、接著劑產生的變因等致使良率不佳，因此業者目前一般 COG 封裝接合間距仍以 60 μm 為主；評估封裝結果及良率因素，考量大部分 TCP 封裝廠也同時擁有 COF 封裝技術之下，使得單以比較厚度、間距，其中排名第二的 COF 技術，被認為在大尺寸封裝中短期內最有發展機會。

依成本及價格考量，單以封裝成本比較，COF捲帶基材成本雖較高，但 TCP因製程複雜，製程材料成本等加總後，反使COF封裝比TCP封裝成本減少二成左右，而市場上TCP與COF封裝後的驅動 IC價格相同，也可知COF封裝利潤較高；COG封裝不需捲帶可省封裝成本七成左右，使驅動IC售價約便宜三成，因此各家面板廠目前在Gate IC上已嘗試盡量使用COG製程。

各封裝性質比較

項目	TCP	COF	COG
基材種類	PI 膜 (3 層)	PI 膜 (2 層)	-
基材厚度	75 μm -125 μm	25 μm -38 μm	-
銅箔厚度	18 μm	8-9 μm	-
封裝完成厚度	600 μm -1000 μm	400 μm -700 μm	200 μm
凸塊接合間距	45 μm	38 μm -40 μm	30 μm
線路間距	40 μm	35 μm	-
封裝成本預估	USD0.41	USD0.35	USD0.11
驅動 IC 價格預估	Source IC USD1.2 Gate IC USD0.95	Source IC USD1.2 Gate IC USD0.95	Source IC USD0.8 Gate IC USD0.65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06)

4. 競爭情形

金凸塊與 TCP 及 COG 封裝代工為驅動 IC 產業中重要一環，台灣業者又比日本及韓國業者更具成長潛力。本公司在 94 年度順利完成與華宸公司之整合後，在金凸塊之產能已進一步擴增，預估目前單月最高產能可達 18 萬片，95 年度之金凸塊月產能約為十餘萬片，在業界已屬領導廠商。另本公司除維持目前 TCP 封裝規模，95 年度完成合併華暘電子後，更擴增自有之 COG 封裝設備及產能，建構起一貫化完整之 Turn-Key 產能，並進一步提升整體服務效率以吸引客戶，以我國驅動 IC 產業發展而言，未來前景十分看好。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封裝的基本目的係訊號輸出端的製作及保護晶片，使得 IC 訊號進行輸入及輸出時免受空氣中之濕氣與外界應力之破壞，在消費者對 IC 產品的需求型態及使用習慣改變促使下，封裝技術不斷地演進，自早期之引腳插入型及表面黏著型，由於受限於印刷電路板上插入孔尺寸大小因素，使得封裝具有體積無法縮小及腳數有限之缺失，及至利用底部面積排列之矩陣排列式封裝技術，改善了腳數有限之缺點，其後演變至近期之凸塊與覆晶封裝技術，不僅封裝所提供之功能增多，其技術層次亦不斷提高，以滿足電子產品高效能、高電性傳輸、高散熱性及輕、薄、短、小之趨勢要求。本公司成立時即定位為提供先進封裝技術之世界級大廠，憑藉著正確之策略及堅強的研發實力，本公司目前已可以自有技術量產提供凸塊代工與覆晶封裝產品，產品製程與研發技術不僅與世界大廠同步，亦為國內產業之領先廠商。

本公司之產品產製技術舉凡金凸塊及錫鉛凸塊封裝、捲帶式接合封裝及晶圓級封裝技術，皆係由本公司技術團隊自行研發而得，並以自有研發技術為基礎，輔以國際半導體大廠在產品認證過程之實務製程經驗，使得本公司具有量產凸塊產品之優勢，並可提供凸塊代工客戶 Total Solution 的解決方案。為了因應半導體封裝對多腳化、高效能、高電性傳輸與高散熱性之需求，本公司除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於錫鉛凸塊產品製程、無氰化物電鍍製程、無鉛產品等領域外，為加速研發技術能力之提升，本公司同時與國內工研院及學校等研究機構單位及國外各半導體大廠進行技術交流與合作，擴大現有產品線與製程技能，以擁有全方位之封裝技術解決能力。本公司為了提升研發實力，除投入可觀經費於研發領域及定期辦理研發技術講座授課外，並以獎勵方式鼓勵研發人員創新研究及申請專利，而為了確保這些寶貴研發技術資源之安全性，除規定本公司所有人員之研發成果係屬本公司所有外，並計劃成立智權法務室與專利委員會，負責統籌全公司之智財事務與專利申請事宜，同時健全研發制度，使各項研發製程記錄皆可保存於公司內部與各生產系統中，並於員工聘僱契約中訂定對營業機密與研發成果之保密規定，以確保本公司研發技術之完整與安全。

2.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96年12月31日

項目	員工人數	
職稱	課長級以上	12
	研發技術人員	25
	合計	37
平均年齡		35
平均服務年資		4.5
學歷	博士	4
	碩士	12
	大專	20
	高中	1
	合計	37

3.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96 年度	97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支出	64,093	22,550
營業收入淨額	5,858,234	1,557,424
研究發展支出佔 營收淨額%	1.09%	1.45%

4. 目前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及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研究發展成果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1.無氰化物金電鍍製程 2.Polyimide 製程技術之研發 3.TCP 封裝技術在微機電產品之應用 4.覆晶 COF (Chip on film) 製程技術之研發 5.乾膜(Dry film)在微影製程技術研發	1. 12” 錫鉛凸塊產品之研發 2. 無鉛凸塊產品之研發 3. Pillar Bump 凸塊產品之研發 4. LED 封裝技術之開發 5. 12” 金凸塊產品之研發 6. 12” 細微(fine pitch)銅柱凸塊產品之研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發展之方向

A.行銷策略

- a.全力配合客戶需求，強化業務人員之專業技能。
- b.提升產品售後服務，加強客戶滿意度。
- c.積極開發國內客戶，佈局日系客戶，擴大市場佔有率，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B.生產政策

- a.積極擴充產能，提升產品良率。
- b.提升設備產能使用率，增加後段封裝 COF 比重，提升 TURN-KEY 服務。

C.產品發展方向

- a.以 LCD 驅動 IC 之金凸塊封裝為主要業務，持續開發低間距之金凸塊產品。
- b.擴充 TCP 與 COF 產能，滿足客戶整體服務之需求。

c.與現有客戶共同研發錫鉛凸塊產品之應用範圍。

D.營運規模

a.因應客戶需求，增加生產機器設備，鞏固既有市場。

b.大幅擴充金凸塊業務，同時持續開發 TCP 與 COF 之應用客戶。

c.規劃新廠之無塵室興建及增購機器計劃，以解決供不應求之現況。

E.財務狀況

a.善用銀行短期與中長期融資以發揮財務槓桿。

b.強化財務管理績效，規避匯率風險能力。

2. 長期計劃發展之方向

A.行銷策略

a.建立客戶關係管理系統，即時反應並滿足客戶需求，以構建穩固且長期之合作關係為目標。

b.視市場狀況開發新客戶，同時積極尋求與上游廠商策略聯盟機會。

B.生產政策

a.持續研發新產品生產製程，維持競爭優勢。

b.靈活調度生產線之產能，提高人員與設備使用效率。

C.產品發展方向

a.無鉛凸塊產品之研發，以符世界環保潮流與要求。

b.錫鉛凸塊與覆晶產品之製程研發。

D.營運規模

a.配合客戶需求增加生產設備產能，以提供客戶更迅速之服務。

b.尋求上、下游相關原材料產品之投資機會，擴大產品與服務應用層面。

c.配合產業發展狀況，積極評估國內外市場之開發時機。

E.財務狀況

a.配合營運規模，積極利用海內、外資本市場籌措長期營運資金。

b.因應公司長期發展藍圖，妥善規劃股本擴增策略。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96 年 度	
		銷 售 淨 額	百 分 比
內 銷		4,896,917	83.59%
外 銷	亞 洲	476,925	8.14%
	歐 洲	142,545	2.43%
	美 洲	341,847	5.84%
合 計		5,858,234	100.00%

(2)市場佔有率

國內擁有半導體製造、應用最完整之體系，從IC 設計、晶圓製造、封裝、

測試、產品組裝等，不論是自行售出或代工生產，在數量上都佔全球重要地位。加上TFT-LCD產業目前國內有友達、奇美電及群創等全球名列前茅之代工廠商投入產製，根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2006年12月底預估，台灣2006年平面顯示器FPD總產值可達新台幣1兆2845億元，較2005年成長32.1%，台灣TFT-LCD面板產量、產值也超越韓國，成為第一大TFT-LCD 面板生產國。相關零組件行業亦吸引廠商投資，驅動IC 則是國內廠商競相投入生產的重要產品，帶動國內金凸塊製作之產業，本公司擁有較其他競爭廠商大的金凸塊產能並延續後段封裝之服務，對於各項產品主要競爭情況分析如下：

A.金凸塊

本公司由於累積多年之量產經驗，產能與技術普遍較其他競爭廠商為佳，生產量亦為全國之冠，96年度銷售量為1,370仟片。另外此產業雖於日本已發展成熟，但各廠商，如Casio等已逐漸淡出此市場；台灣廠商則是結合前段晶圓製造與IC設計本土化之競爭優勢逐漸浮現。目前本公司產製能力已趨成熟，月產能估可達到十八萬片/月，而成為全世界第一大之金凸塊供應商。

B.錫鉛凸塊

本公司錫鉛凸塊生產量目前年產56仟片(96年度)。錫鉛凸塊之應用主要是在覆晶之製造與應用，以提供高腳數、輕薄、短小之IC封裝為主，該類IC多應用於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由於週邊產業及覆晶封裝，因成本及需求考量，尚未普及於市場，其採取之策略將保持具有擴產之能力與量產經驗，於適當時機再切入利基市場，避免投入設備過早而耗費公司資源。本公司已經歷數年努力及積極接洽客戶，技術能力日趨成熟，未來市場之變化亦能快速因應。

C.TCP&COF

TCP&COF為驅動IC封裝的終端製程，本公司將TCP&COF定位為對客戶TURNKEY SERVICE，96年總出貨量為367,472仟顆，比去年成長約122%，相較於國內其他廠商，本公司規模相對較大且完整，未來仍將擴充後段產量 以提供凸塊客戶所需之服務，並完成聯結中下游之產鏈。

D.玻璃覆晶封裝(COG)

COG由於是將Bare Die與玻璃面板連接，故有低成本、產品小型化、可靠度高之優點，目前應用主流以小尺寸面板為主，96年總出貨量為384,873仟顆。大尺寸面板的應用則受限於重工不易、Known Good Die確認、訊號衰減需克服等問題，因此面板尺寸越大，所面臨的風險將越高。本公司目前由於95年合併華暘後，吸收其COG之相關設備及客戶群，對於未來市場開發具有顯著優勢。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大尺寸TFT-LCD 面板市場分析

TFT-LCD 為近幾年來半導體及光電產業成長的重要推手，TFT-LCD Panel 應用面廣泛，TFT-LCD 面板尺寸的大小以 10.4 吋為分界標準，可分為大尺寸面板及中小尺寸面板。大尺寸 TFT-LCD 面板包括：液晶顯示器、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監視器以及其他公共領域展示用顯示器。在 2006 年，由於 6 代線與 7 代線良率穩定提昇，使得 TV 面板價格逐漸普及化，亦拓展 LCD TV 的整體銷售量。而 Monitor 以及 NB 用面板則因 Vista 的上市帶動對寬螢幕產品的需求。2008 年全球大型 TFT-LCD 產值預估為 71,922 百萬美元(參見下表)，較去年成長了近 25%，主要成長力道來自於終端消費市場對大型 TFT-LCD 面板的需求，特別是寬螢幕的

NB、Monitor、以及 LCD TV。

2006-2011 年全球大尺寸 TFT LCD 產值

單位：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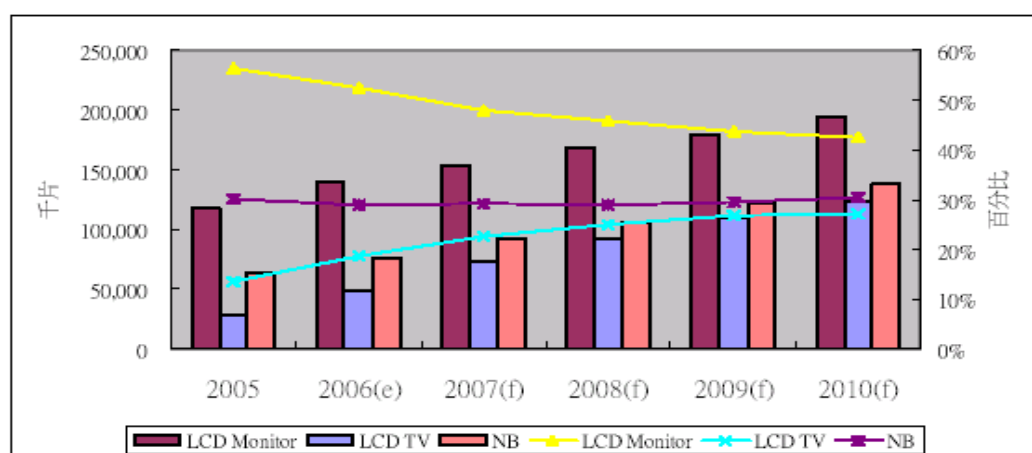
年度	2006(e)	2007(f)	2008(f)	2009(f)	2010(f)	2011(f)	06-'11CAGR
產值	57,195.1	65,396.2	71,922.5	76,021.7	77,813.8	79,498.3	6.8%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06/12)

2006 年全球大型 TFT LCD 整體出貨量預估(參見下圖)，較 2005 年成長 25%，達 2.6 億片，其中筆記型電腦用面板預估出貨量為 7,668 萬片，LCD Monitor 出貨量為 1.3 億片，LCD TV 為 4,900 萬片。預估 2008 年全年出貨片數可達 3.8 億片，筆記型電腦用面板出貨為 1.07 億片，LCD Monitor 出貨量為 1.7 億片，LCD TV 將有機會突破 1100 萬片。

2006 年全球大型 TFT LCD 出貨比例占最大宗仍為 LCD Monitor，達 52.5%，其次筆記型電腦螢幕約占 28.9%，而電視則從 2005 年的 13% 上升至 18%。最值得注意的是，LCD TV 用面板出貨量逐年成長，預估到 2010 年，將達到近 3 成之比例。

2004-2009 年全球大尺寸 TFT-LCD 各應用市場出貨規模及比重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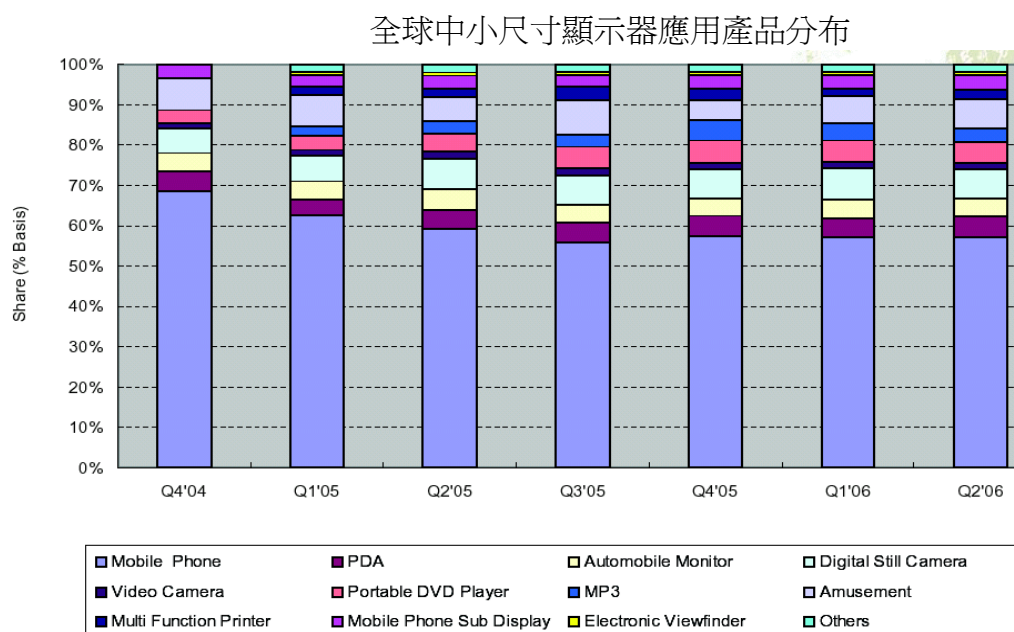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06/12)

B. 中小尺寸 TFT-LCD 面板市場分析

在中小尺寸 TFT-LCD 面板方面，多數應用在手機、行動裝置、Portable DVD、PDA、MP3、PMP、車用電視以及 GPS、數位相機等產品上。根據拓璞產業研究所(TRI)統計，2006 年第四季台灣中小尺寸面板總出貨量將逾 2 億片，較 2005 年同期成長約 20%，其中主要的成長動力是來自於中低階手機對於 LCD 面板的需求大幅成長。中小尺寸顯示器市場素來以手機為主導之應用產品，2006 年第四季手機面板出貨量在手機市場的需求帶動下，主面板與次面板合計總出貨量可望達到 1.3 億片，佔整體中小尺寸面板比重已逾 6 成，較 2004 年的 7 成下滑了近一成之多，主要的原因是由於手機價格的持續滑落，也使得手機顯示器的平均價格受到

波動影響。此外，由於 2005 年消費市場中興起諸多新應用，諸如 MP3 Player (iPod) 的熱銷、PMP、掌上型遊樂器、車用顯示器等市場的興起，均壓縮了手機顯示器在市場上所佔有的比重。但整體而言，手機應用仍是主導中小尺寸顯示器市場發展的主力(參見下圖)。



資料來源：DisplaySearch (2006/04)

C.TFT-LCD驅動IC及其後段金凸塊及TCP市場分析

目前國內廠商聯詠科技與奇景光電，位居世界前五大驅動 IC 設計廠商，故國內金凸塊與 TCP、COF 業者在全球 TFT-LCD 市場具有強大之競爭力。惟驅動 IC 未來價格將可能因面板市場的競爭而再度遭受壓縮，因此從事金凸塊代工及 TCP 封裝之業者必須達到規模經濟才有獲利可能，未來金凸塊代工業者之單月生產量要超過 40 仟片始能獲利，TCP/COF 封裝之單月生產量則要超過 10,000 仟顆，相關業者都面臨嚴峻之挑戰。96 年度本公司之金凸塊年產能為 2,160 仟片，TCP/COF 年產能為 430,000 仟顆，平均月產能均超過可獲利水準，領先國內業界。

(4)競爭利基

A.經驗豐富的研發技術團隊

凸塊封裝製作係先進封裝技術不可或缺之一環，多家封裝廠商已陸續跨入此一領域，惟大多係以取得國外廠商技術授權的合作方式進行，本公司是少數生產技術完全由技術團隊自行研發的公司，技術團隊擁有任職於工研院與美國多家半導體及設備大廠的經歷，相關實務經驗豐富，不僅對半導體封裝趨勢與需求充分掌握，研發能力與進入時機使本公司在凸塊製作領域領先同業約有二年之時間，且在產品生產技術自有自主下，爭取客戶訂單擁有極佳之優勢。

B.先進的製程技術與嚴格的品質管制

由於凸塊封裝的客戶認證時間較長，自產品研發、製程改善、客戶認證至量產階段，至少需花費一年半以上時間，在生產期間為控制量產品質良率，提高生產效率，本公司的研發人員於產品研發告一段落後，往往投入生產製程階段，以協助產品製程之改善，由於其研發人員皆具有相當豐富的實務經驗，在產品的製

程中立即針對問題與製程人員研討解決方法，使得製程技術不斷精進，品質良率得以有效控制，對於要求高品質的國外客戶而言，精進的製程技術與高品質良率是其領先同業的競爭利基之一。

③生產已達規模經濟

本公司自86年成立以來，持續投入先進封裝領域相關之技術與生產研究，目前有關人員與機器設備之生產線配置均已建構完成，凸塊與後段封測月產能已達規模經濟，且歷經多年之製程經驗累積，工程師與生產線人員在製程與操作技術上均已十分成熟，生產效率大幅提升，生產成本相對降低，具有極佳之競爭優勢。

④互動良好的客戶往來關係

本公司憑藉著優異的研發與生產技術，以及良好的客戶服務品質，歷經一年多的耕耘時期，自89年陸續取得凸塊製作及捲帶接合之國外大廠認證，國外大廠對於通過認證的封裝測試廠商，基於產品品質的信賴、生產排程與長期合作默契之考量，除非產品出現重大缺失，抽單情形相當少見；再加上認證過程一般約需一年半的時間，相較於其他尚未取得認證與量產的廠商，本公司具有一定的競爭優勢。此外，並積極爭取國內LCD 驅動IC 廠商的認證，在優異的研發技術與良好的產品品質支援，及已獲得國外客戶認證的優勢下，業已陸續取得國內廠商的訂單，目前已將客戶關係管理列為業務部門首要課題，穩定且長期合作的客戶關係係與同業競爭的另一利基。

⑤優良的管理制度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建立完善的生產管理制度，除訂定完備的內控制度並確實執行外，並已通過 ISO 9002 認證，所有生產流程皆予以制度化，對於員工知識及經驗的累積有相當助益；不僅可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亦可降低人員離職對各項作業的影響性。透過完善的管理制度，提升了本公司人員的學習曲線，也提高了本公司的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a. 驅動IC封裝產業因前段設計、晶圓製造傾向功能多、體積小、效率高，使用更先進封裝方式為一必然趨勢，本公司投入研發時間較早，並逐步整合下游封測技術，更有機會掌握先機。
- b. 國內多家大廠投入平面顯示板製造，已帶動相關設計、晶圓、封裝需求，目前國內已成為世界上液晶顯示板主要生產地，凸塊加工及COF封裝也將持續蓬勃發展。
- c. 國內晶圓代工廠已享譽世界，後續封裝或組裝在國內如有能力完成，因地利之便，對客戶TURNKEY SERVICE比其他國家更具優勢。

B.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凸塊製作之製程與IC製程雷同，設備費用高昂，且因為代工行業特性，必須備齊6吋及8吋之能力，且因IC微小化，未來甚至逐漸邁向12吋製程，投資金額龐大。

因應對策：

本公司設有研發中心，隨時掌握面板市場需求，反應至生產面，加速擴充產線，保持代工產能之領導地位。

b.對後段封裝新技術之使用決定於設計者、使用者，本身較少主導權，市場何時大量接受，不易掌握。

因應對策：

一完整供貨流程，需IC廠與封測廠之共同認證，一旦確認供銷合作關係，不易產生變動；同時間本公司並會持續開發具有潛力之新客源，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c.以國內電子業生態，只要有市場在，就會有業者投入，如市場量不足分配，將造成不良競爭。

因應對策：

目前本公司除已完成與華宸及華暘向下整併外，並與下游協力廠商策略聯盟，避免重覆投資。

d.回想95年下半年，TFT-LCD產業不敵景氣蕭條，面板價格屢創新低，勢必壓縮下游廠商利潤空間。

因應對策：

目前本公司與同業相比，由於投入凸塊製作時間早，設備完善且技術成熟，單片成本單價已逐漸降低，極具市場競爭力，加上陸續開拓之技術、購置新設備及接洽新客戶群，隨時因應極具競爭性之市場競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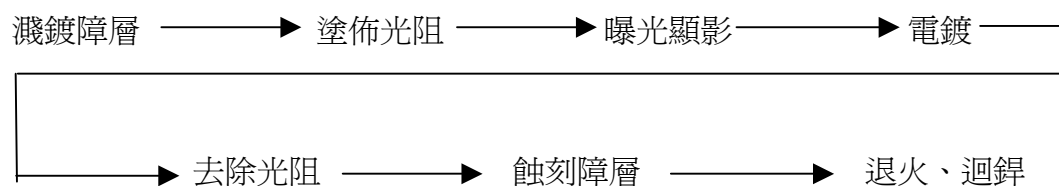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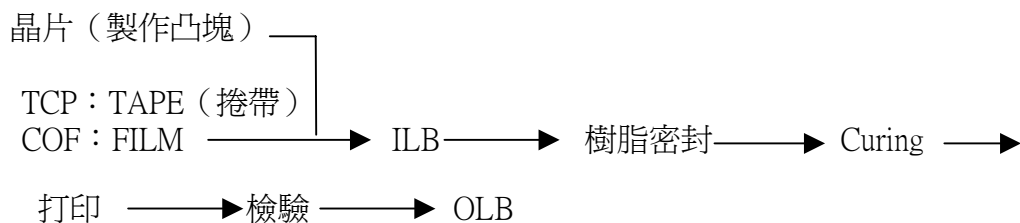
產品	市場範圍	應用產品
錫鉛凸塊	電腦產品	高速電腦、工作站、個人電腦、手提電腦、掌上型電腦
	通訊產品	攜帶型手機、呼叫器、網路產品、發射器、基地台
	汽車工業	穩壓器、引擎控制元件、氣囊控制器、ABS 剎車系統、空調
	消費性產品	手提錄影機、數位相機、手錶
金凸塊	液晶顯示器、指紋辨識機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凸塊製造流程如下：(不同材質之凸塊，只在電鍍時使用不同材料)



B. TCP 及 COF 組裝流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項目計有金靶、金鹽、顯影液、光阻劑、脫光阻劑、特殊氣體等，主要供應商係來自美國、日本及國內廠商，各類項目除金靶材、鈦鎢靶材及金鹽經雙方廠商認證，價格及供貨穩定外，其餘均有合格替換供應廠商，以均衡其來源、價格、供應量及供應品質。

原料名稱	國內外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金靶材	Williams	良好
鈦鎢靶材	日商亞細亞互光	良好
顯影液	JSR、台灣巴斯夫	良好
光阻劑	JSR、台灣巴斯夫	良好
脫光阻劑	JSR、台灣巴斯夫	良好
電鍍液	台灣巴斯夫、台灣兼松	良好
金 鹽	美泰樂	良好

4.主要進銷貨客戶

(1)進貨(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 10%以上之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				96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WILLIAMS	473,244	37.85%	無	WILLIAMS	335,703	25.12%	無
2	美泰樂	328,858	26.30%	無	NEC	195,062	14.59%	無
3					美泰樂	170,237	12.74%	無
-	其他	448,362	35.85%	無	其他	635,529	47.55%	無
-	進貨淨額	1,250,464	100.00%	-	進貨淨額	1,336,531	100.00%	-

本公司 95~96 年度之主要進貨供應商並無重大變動，供應商增加 NEC。

(2)銷貨(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 年				96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奇景光電	1,039,403	25.15%	無	奇景光電	2,181,614	37.24%	無
2	聯詠科技	1,021,854	24.72%	無	聯詠科技	1,292,578	22.06%	無
-	其他	2,072,275	50.13%	無	其他	2,384,042	40.70%	無
-	銷貨淨額	4,133,532	100%	-	銷貨淨額	5,858,234	100%	-

本公司 96 年度對奇景光電銷貨比重增加，主要係其已成為國際間驅動 IC 大廠，對本公司下單量增加所致。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金凸塊(片)		1,980,000	1,326,717	2,005,670	2,160,000	1,727,994	2,307,486
錫鉛凸塊(片)		180,000	104,886	160,487	240,000	70,711	116,212
TCP(仟顆)		310,000	165,029	912,698	430,000	368,078	1,357,228
COG(仟顆)		167,000	201,528	151,434	415,000	379,825	586,771
其他(註)		—	—	52,073	—	10,462	1,359
合計		—	—	3,282,362	—	—	4,369,056

註：其他項目主要係光罩、模具、測試、TAPE 及工程品等，產量因計數單位之差異，故未予合計列示。

變動分析：就整體產量、產值而言，96 年度因業績持續成長，致本公司 96 年度產量及產值均呈現成長的趨勢，產值 96 年度較 95 年度增加 32.62%。

6.最近二年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金凸塊(片)		1,222,258	2,343,551	104,459	210,777	1,570,390	2,359,192	247,979	556,921
錫鉛凸塊(片)		—	—	102,636	251,522	471	1,130	55,132	179,263
TCP(仟顆)		152,379	933,274	12,650	81,552	341,690	1,931,132	25,782	152,681
COG(仟顆)		177,322	170,020	6,240	8,850	317,575	592,157	67,333	84,187
其他(註)		—	96,591	—	37,395	—	13,306	—	(11,735)
合計		—	3,543,436	—	590,096	—	4,896,917	—	961,317

註：其他項目主要係光罩、模具、測試、TAPE 及工程品等，產量因計數單位之差異，故未予合計列示。

變動分析：因本公司 96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使得整體銷量及銷值均呈現成長的趨勢；另從銷貨區域來看，96 年度內銷金額提高至 4,896,915 千元，占營收淨額 83.59% 係國內驅動 IC 廠商需求提高出貨暢旺所致。整體來看，96 年度整體營收較 95 年度成長 41.7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95 年度	96 年	97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管理人員	234	358	352
	技術人員	529	512	496
	直接人員	1173	1464	1379
	合計	1936	2334	2227
平均年歲(歲)		28.86	29.03	29.03
平均服務年資(年)		2.01	2.18	2.18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6	6	6
	碩 士	76	93	92
	大 專	1120	1417	1366
	高 中	709	796	740
	高中以下	25	22	2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1)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日期	證件內容	許可證字號
96.08.20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力行廠	園勞環空操證字第 OS125-03 號
96.12.2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展業廠	園勞環空操證字第 OS172-01 號
95.09.18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書力行廠	竹科環水許字第 OS007-04 號
95.08.21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書展業廠	竹科環水許字第 OS053-00 號
97.01.11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力行廠	園勞字第 0970001121 號
97.01.16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展業廠	園勞字第 0970001623 號

(2)設置環保專責人員證照

日期	證件內容	許可證字號
85.06.29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力行廠	(85) 環署訓證字 FA070228 號
94.05.16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展業廠	(94) 環署訓證字 FA080130 號
78.12.18	甲級廢水處理技術員力行廠	(78) 環署水甲字 0291 號
93.08..05	甲級廢水處理技術員展業廠	(93) 環署訓證字 GA060272 號
88.10.29	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力行廠	(88) 環署訓證字 HA130807 號

(3)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

本公司位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內，有關環保措施，均受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新竹市環保局等單位監督，本公司係按月繳交污水處理費予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統籌處理環保相關事宜。

2.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96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場水電工程	1式	93.07	950	356	處理製程所產生之廢水、冷卻水以達法規之排放標準
廢水處理工程	1式	93.12	14,200	6,311	
廢排氣系統與管路配管工程+追加工程	1式	93.12	21,579	9,591	處理製程所產生之揮發氣體以達法規之排放標準
有機排氣THC自動監測系統設置	1式	93.10	1000	208	自動監測排氣品質符合法令要求
有機排氣THC自動監測系統擴充工程	1式	94.9	230	131	
FRP立式10HP循環洗滌塔	1式	94.9	470	268	排放管道尾氣洗滌改善
空污洗滌塔改善工程	1式	95.2	1,470	939	
廢排氣處理系統工程	1式	95.10	5,500	4,125	製程擴充增設空污處理設施以達法規之排放標準
廢液暫存區鋼構平台搭設工程	1式	96.07	227	212	廢液暫存
廢酸委外暫存桶與管路閥件配置	1式	96.07	160	140	廢液暫存
廢酸排氣防治設備修改工程	1式	96.08	1,714	1,610	處理製程所產生之揮發氣體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擴增 700CMM 廢酸排氣防制設備新設工程	1式	96.09	3,619	3,427	以達法規之排放標準
土壤暨地下水檢測工程及監測井設置	1式	96.01	309	302	土壤及地下水檢測用
廢水處理設備	1式	97.01	530	518	處理製程所產生之廢水、冷卻水以達法規之排放標準
切割廢水水回收二期工程	1式	97.03	2,800	2,779	
廢水處理及水回收工程+追加工程	1式	97.03	10,900	10,817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及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因 95 年 7 月 13 日雨水放流口檢測出氫離子濃度指數過高，主係廢(污)水處理管理作業疏失，致有二根雨水管誤將廠內產生之逕流廢水排放於雨水下水道，遭新竹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新台幣陸萬元罰鍰。此案本公司已於稽查當時將排放逕流廢水之雨水管封除，於 95 年 7 月 13 日 15 時已完成改善在案。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處分之總額新台幣陸萬元，無任何其他損失，並已完成改善。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重大環境污染情事。

6.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相關資訊，如因未能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是否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進度為 100%，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影響。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進修、訓練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維護情形

(1)員工福利、進修、訓練措施

A.勞保：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

B.全民健保：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全民健保。

C.團體保險：本公司免費替員工投保意外險與意外傷害醫療險。

D.年終獎金：本公司每年均依員工之績效與考勤、年資發給年終獎金。

E.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按期提撥福利基金，同仁以公開方式選舉福利委員，並舉辦各項福利活動。

F.員工進修與訓練：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均提供教育補助費用供員工自行參與外界舉辦之訓練活動，各部門每年底也依需求提出教育訓練計畫，指派有潛力之員工參加與職務相關之各種訓練活動。

G.員工紅利：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明訂員工紅利之比例。

- H.員工認股：本公司歷年辦理現金增資時，均依法提撥百分之十五的股權給員工認購，並有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給表現優良之員工，增進勞資關係。
- I.年終尾牙聚餐：本公司每年均辦理尾牙活動加上摸彩活動，犒賞員工工作之辛勞與貢獻。
- J.員工旅遊：福委會每年均辦理旅遊活動或補助員工自助旅遊，增進員工彼此之感情。

(2)退休制度

本公司自成立後，隨即於86年9月18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每年並請會計師精算，並出具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退休金採新制之同仁，公司依員工薪資按月提撥6%存入勞工保險局。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之情事，故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4)各項員工權益措施維護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迄今，因公司創立時全體經營幹部均為股東，平日用心照顧同仁，遇有問題立即解決，管理規章制度，均依勞基法或優於勞基法之規定，勞資間合作無間，未曾產生任何糾紛。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園區管理局	92.08.14~111.12.31	園區三期土地租賃	無
土地租賃	園區管理局	95.03.20~114.12.31	園區土地租賃	無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5家銀行	93.02.05~101.02.05	中長期廠房貸款	廠房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3.12.30~98.12.30	中長期設備貸款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3.12.30~98.12.30	中長期設備貸款	防治污染設備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4.02.24~99.02.24	中長期設備貸款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3.10.19~98.10.19	中長期設備貸款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5.01.02~99.01.02	中長期設備貸款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20家銀行	95.03.29~100.03.29	中長期廠房設備貸款	廠房、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台新銀行	94.4.30~98.4.17	中長期週轉金貸款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人壽	95.9.5~97.7.5	中長期設備貸款	機器設備
氣體供應	聯亞氣體	89.08.01~99.07.31	購買氮氣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9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流動資產		883,376	2,187,236	2,917,403	2,698,647	4,243,300	4,111,028
基金及投資		0	12,857	2,857	224,259	220,137	220,137
固定資產		1,746,878	2,332,720	3,751,002	5,776,096	7,222,442	7,206,592
無形資產		0	0	0	10,281	7,272	6,520
其他資產		268,046	168,255	194,813	219,443	343,906	330,685
資產總額		2,898,300	4,701,175	6,866,075	8,928,726	12,037,057	11,875,1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1,765	393,101	1,012,569	1,209,744	1,615,955	1,699,101
	分配後	729,765	693,680	1,524,045	1,553,569	註一	註一
長期負債		184,795	1,452,961	911,020	2,349,340	4,077,211	3,719,823
其他負債		27	2,318	147	238	296	16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6,587	1,848,380	1,923,736	3,559,322	5,693,462	5,419,091
	分配後	914,587	2,148,959	2,435,212	3,903,147	註一	註一
股本		1,400,000	1,714,630	2,693,834	2,969,877	3,105,246	3,111,460
資本公積		313,532	285,458	721,103	756,928	934,263	943,55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98,181	852,748	1,527,402	1,634,100	2,351,529	2,540,516
	分配後	103,381	468,449	938,276	1,238,975	註一	註一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1)	---	8,499	16,322	16,322
庫藏股票		---	---	---	---	(63,765)	(155,802)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011,713	2,852,795	4,942,339	5,369,404	6,343,595	6,456,051
	分配後	1,983,713	2,552,216	4,430,863	5,025,579	註一	註一

註一：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二：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三：本公司截至97年4月30日之最近期財務報表為97/03/31經會計師核閱財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盈餘為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9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營業收入	1,696,936	2,790,493	3,773,030	4,133,532	5,858,234	1,557,424
營業毛利	369,736	943,549	1,195,386	851,170	1,489,178	360,424
營業損益	214,442	757,310	1,009,855	631,663	1,170,889	268,250
營業外收入	53,964	61,876	101,283	134,441	123,464	62,587
營業外支出	40,559	77,203	50,250	101,132	143,474	149,45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27,847	741,983	1,060,888	664,972	1,150,879	181,38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後損益	303,392	749,367	1,058,953	691,984	1,112,554	188,98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5,211)	—	—	3,840	—	—
本期損益	298,181	749,367	1,058,953	695,824	1,112,554	188,988
每股盈餘	2.00	4.38	4.72	2.32	3.61	0.62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本公司截至97年4月30日之最近期財務報表為97/03/31經會計師核閱財報。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	資誠會計師 事務所	資誠會計師 事務所	資誠會計師 事務所	資誠會計師 事務所	資誠會計師 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姓名	溫芳郁 王偉臣	劉銀妃 王偉臣	溫芳郁 劉銀妃	溫芳郁 劉銀妃	劉銀妃 王偉臣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 意見	修正式無保留 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97年03月31 日財務分析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59	39.32	28.02	39.86	47.30	45.6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5.74	184.58	156.05	133.63	144.28	141.2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5.88	556.41	288.12	223.08	262.59	241.96	
	速動比率	93.24	501.04	245.43	170.57	222.24	204.64	
	利息保障倍數	18.82	30.23	39.20	15.58	19.72	8.6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9	5.39	4.87	4.16	4.79	4.07	
	平均收現日數	78	68	75	88	76	90	
	存貨週轉率(次)	19.40	19.23	10.57	7.48	8.63	9.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7	3.86	6.04	16.56	25.79	24.35	
	平均銷貨日數	19	19	35	49	42	4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7	1.37	1.24	0.87	0.90	0.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73	0.65	0.52	0.56	0.5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29	20.39	18.80	9.42	11.89	9.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01	30.81	27.17	13.50	19.00	15.99	
	占實收資本 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32	44.17	37.49	21.27	37.71	36.84
		稅前純益	15.90	43.27	39.38	22.39	37.06	33.57
	純益率(%)	17.57	26.85	28.07	16.83	18.99	17.20	
	每股盈餘(元)	2.00	4.38	4.72	2.32	3.61	0.6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56	279.60	110.12	106.03	123.28	114.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11	42.74	65.03	54.06	56.71	59.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8.75	20.37	11.82	8.48	12.32	14.1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74	2.04	2.22	3.95	2.26	2.58	
	財務槓桿度	1.06	1.03	1.03	1.08	1.09	1.03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速動比率增加30.29%，主要係約當現金及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增加所致。
- 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55.74%，主要係本公司近年營運規模成長，使期末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3.資產報酬率增加26.22%，主要係96年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4.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40.74%，主要係96年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5.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77.29%，主要係96年營業利益大幅上升所致。
- 6.每股盈餘增加 51.05%，主要係 96 年產業景氣回升，稅後純益大幅增加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4.85%，因本期產業景氣回升，銷貨收入上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及現金股利減少，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 8.營運槓桿度增加 14.16%，因本公司擴充產能增加廠房及機台，固定成本隨之增加所致。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本公司截至 97 年 4 月 30 日之最近期財務報表為 97/03/31 經會計師核閱財報。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九十六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詳第七十六頁。

四、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告：詳第七十七頁至一一六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無關係企業，且 96 年度及截至 97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243,300	2,698,647	1,544,653	57.24%
固定資產		7,222,442	5,776,096	1,446,346	25.04%
其他資產		343,906	219,443	124,463	56.72%
資產總額		12,037,057	8,928,726	3,108,331	34.81%
流動負債		1,615,955	1,209,744	406,211	33.58%
長期負債		4,077,211	2,349,340	1,727,871	73.55%
其他負債		296	238	58	24.37%
負債總額		5,693,462	3,559,322	2,134,140	59.96%
股本		3,105,246	2,969,877	135,369	4.56%
資本公積		934,263	756,928	177,335	23.43%
保留盈餘		2,351,529	1,634,100	717,429	43.90%
股東權益總額		6,343,595	5,369,404	974,191	18.14%

差異說明：

- (1)流動資產：主要係因本期產業景氣回升，銷貨收入上升，致期末應收款項增加及定存增加。
- (2)固定資產：為擴充產能故購置機台及新廠房所致。
- (3)其他資產：主要係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可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公平價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期末應付薪資及獎金增加所致。
- (5)長期負債：主要係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 (6)資本公積：主係公司債轉換而產生。
- (7)保留盈餘：係因96年度分配95年度盈餘較上期減少，加上96年度獲利較95年度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6,094,174	4,309,709	1,784,465	41.4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5,940	176,177	59,763	33.92%
營業收入淨額	5,858,234	4,133,532	1,724,702	41.72%
營業成本	4,369,056	3,282,362	1,086,694	33.11%
營業毛利	1,489,178	851,170	638,008	74.96%
營業費用	318,289	219,507	98,782	45.00%
營業淨利	1,170,889	631,663	539,226	85.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3,464	134,441	(10,977)	-8.1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3,474	101,132	42,342	41.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150,879	664,972	485,907	73.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38,325)	27,012	65,337	241.88%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112,554	691,984	420,570	60.78%

說明：

- 1.銷貨收入：主要係驅動 IC 需求持續暢旺及公司擴展市場佔有率,出貨量隨之成長。
- 2.銷貨折讓：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調整訂價策略，對一定代工量之客戶給予事後折讓所致。
- 3.營業成本：主要係隨出貨量成長,產品營業成本隨之增加。
- 4.營業毛利：主要係本期銷貨收入上升，產生有效之經濟規模，生產成本降低，致營業毛利上升。
- 5.營業費用：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增聘員工及擴充廠房致折舊及薪資費用增加，另增購 ERP 系統致各項攤提增加所致。
- 6.營業外支出：
 - (1)利息費用：主要係 96 年度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以利息法攤銷折價及為購置機器設備增加之長期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所致。
 - (2)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係認列轉投資公司損失增加所致。
 - (3)兌換損益：本公司持有外幣淨資產，因美金走貶致產生兌換損失。
- 7.本公司 96 年度營業總收入大幅成長，顯示本公司在財務、業務等各營運面向已趨穩定，逐步於穩定中成長。未來將藉由不斷在產品及技術研發創新與持續改善客戶關係及拓展客戶基礎等方式，繼續提升整體競爭力，以因應日亦激烈之產業競爭，追求公司進一步之成長。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度	95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	1,992,212	1,282,659	709,553
投資活動	(3,124,828)	(2,444,075)	(680,753)
融資活動	1,713,002	1,096,836	616,166
合併轉入現金	-	42,021	(42,021)
合計	580,386	(22,559)	602,945

增減變動說明：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709,553 仟元，主要係持續獲利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 680,753 仟元，主要係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3.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616,166 仟元，主要係 96 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並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 4.合併轉入現金減少 42,021 仟元，主要係 96 年度無合併公司所致。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23.28%	106.03%	17.2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71%	54.06%	2.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32%	8.48%	3.84%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因最近五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及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597,057	2,301,867	(2,632,510)	1,266,414	0	0

- 1.預計 97 年度產業景氣狀況好轉，獲利狀況保持穩定，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為 2,301,867 仟元。
- 2.減緩資本支出，故預計期末現金剩餘數為 1,266,414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機器設備	95.12.31	1,611,902	1,611,902	-	-
機器設備	96.12.31	2,029,820	610,880	1,418,940	
機器設備	97.12.31	1,715,870		354,736	1,361,134
廠房、無塵室	95.12.31	112,000	-	-	
廠房、無塵室	96.12.31	1,113,802	373,010	740,792	
合計		6,471,394	2,595,792	2,514,468	1,361,134

2.預期產生效益

- (1)增購機器設備者，可擴大量產規模，提高量產技術並降低單位成本，增加未來營業淨利。
- (2)擴建廠房設備者，將可解決廠房未來不敷使用之問題，並預計每年可使營業費用降低(如租金等)。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準則」，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原始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58,720	參閱說明	公司創設初期，業務未達經濟規模	持續充廠房投入生產，擴大經濟規模	無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年度	96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4,133,532	5,858,234
利息收支淨額	(40,985)	(81,727)
匯兌(損)益淨額	2,494	(33,916)

本公司對於營運所需資金之成本，會以往來銀行配合度及實際利率走勢來取得對公司較有利之資金，另95年度及96年度利息支出僅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的0.99%及1.40%，比重不大，利率變動並未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將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市場之變化，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重大資本支出亦將審慎評估，多方比較，以成本較低之籌資工具進行。

另由於本公司原物料及機台的採購與產品之部分銷貨客戶分佈於歐洲、美國及日本等地區，往來交易大部分係以美元及日幣計價，故進、銷貨交易之間已降低了部分匯率變動對營收之影響，另一方面，本公司為避免匯率波動之風險，並進一步採取下列之具體措施：

- (1)訂定「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若在營業使用範圍內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要，須向董事會報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
- (2)由財務部按月編製收支月報表，就擬支出及收入之外幣需求及供給做判斷，如外幣進出的時間及金額均較固定時，可進行遠期外匯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
- (3)對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保持適當之平衡，以規避因市場波動造成之匯率風

險。

(4)培養外匯實際操作人才，並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資訊，以降低不可預期之風險。

通貨膨脹風險方面，將藉由與相關協力廠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原物料取得無虞及獲取穩定之價格，同時積極尋求較多元之供應廠商資源，進而減少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公司事業之領域外，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形。而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亦未產生重大兌換損益。

(三)未來之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2" 錫鉛凸塊產品之研發	電鍍機台及夾具設計，驗證與選擇 可靠度驗證 電鍍製程開發驗證 蝕刻製程開發驗證 黃光製程開發驗證 濺鍍製程開發驗證 重流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產品設計準則的建立	33,500	97年10月	UBM 製程 設計規範 機台選擇 電鍍製程 蝕刻製程 機台開發
無鉛凸塊產品之研發	電鍍機台及夾具設計，驗證與選擇 可靠度驗證 電鍍製程開發驗證 蝕刻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重流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黃光製程開發驗證 濺鍍製程開發驗證 重流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產品設計準則的建立	33,500	97年10月	UBM 製程 設計規範 電鍍製程 蝕刻製程 機台開發/選擇
Pillar Bump 凸塊產品之研發	電鍍機台及夾具設計，驗證與選擇 可靠度驗證 電鍍製程開發驗證 蝕刻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重流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33,500	97年10月	UBM 製程 設計規範 電鍍製程 機台開發/選擇

項 目	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黃光製程開發驗證 濺鍍製程開發驗證 重流製程製程開發驗證 產品設計準則的建立			
LED 封裝技術之開發	新品背金屬的製程建立及驗證 經由結構及製程的改進來提升產品可靠度 製程及設備的最佳化 晶片厚度的減少以提升晶片性能	5,000	97 年 8 月	結構及製程的最佳化 機台開發 客戶開發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係以亞洲地區為主，最近年度並未遭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目前正持續提升對國外主要市場商情之蒐集與掌握，並擴充國外商情與法務之人員遴聘，以求更能掌握其對公司業務與財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大尺寸 TFT LCD 產業的興起帶動驅動 IC 產業的蓬勃發展，而在中小尺寸面板部分，隨著面板業者不斷擴建次世代 TFT LCD 面板生產線，使得第三代以下的產能被轉為生產中、小尺寸產品的比例將大幅提升，迫使 LCD 面板用於中、小尺寸產品的範圍更加廣泛、數量大幅增加，也因而刺激中、小尺寸產品面板用驅動 IC 需求的大幅提升，是以 LCD 驅動 IC 廠商隨面板出貨量增加而大幅成長，未來產業之發展趨勢對本公司之營運實具正面效益，而本公司已為 LCD 驅動 IC 後段封測產業的領導廠商之一，技術研發及創新為公司營運不可或缺之要素，同時也為本公司主要的競爭利基，亦為本公司向來注意積極提升者，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本公司之金凸塊及錫鉛凸塊封裝、捲帶式接合封裝及晶圓級封裝技術，已獲得國際半導體大廠之肯定，且持續投入可觀研發經費，並與各研究機構單位及大廠技術交流與合作，擴大現有產品線與製程技術，藉由優異自主之製程研發技術及具備穩定量產經驗之優勢，因應驅動 IC 產業之趨勢變化，以在此成長性可觀而競爭激烈之市場占有一席之地。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尚無有重大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財務方面

華揚公司雖然規模尚不大，但技術及經營團隊素質優異，94 年起已開始獲利，預計與本公司合併後，本公司將得以進一步整合雙方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提高產品競爭力，並有效擴充產能及客戶層，且藉由規模經濟效果，產生一加一大於二之綜效。

(2)技術方面

本公司目前已為國內 LCD 驅動 IC 封測代工領域之領導廠商之一，在凸塊(金、錫鉛)、COF/TCP 及相關測試製程之研發及技術上於國內業界已有一定地位，華宸公司亦為提供 IC 覆晶封裝的完整服務(Turkey Solution)廠商，擁有實力雄厚之研發團隊，除可整合華宸公司現有產能暨客戶外，亦可結合雙方於金凸塊領域的生產研發技術優勢，另華暘公司則為國內提供晶片研磨、切割、COG 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專業廠商，技術能力亦佳，此由其客戶皆為業內大廠及設立短時間後即開始獲利可窺知，雖雙方所擁有之研發及技術分屬不同領域，但對於完整 LCD 驅動 IC 後段封測產能完整性之建立具有絕佳之互補性，未來更可藉由雙方就所屬領域之研發技術內容與成果互相分享、交流來提升彼此的研發、技術層次，提供客戶更完整的諮詢服務與解決方案，積極提升競爭力。

(3)產銷方面

本公司與華宸合併雙方金凸塊產能將增加，另由於雙方銷貨客戶群之重疊性不高，預計合併後之產能不僅可領先其他同業，在整合彼此技術與製程以達經濟規模後，於銷售端將可呈現更佳之效益。

華暘公司擁有目前本公司較缺乏之晶片研磨、切割及 COG 產能，藉由本次合併，將可補足本公司該領域之缺口，強化提供統包服務之能力，以因應客戶需求及產業發展趨勢，且藉此可減少本公司原本晶片研磨、切割及 COG 業務之委外量，在一貫化的服務模式下，進而增進產製效率、降低委外風險及提升對產品之品質控管；另雙方合併後，因代工相關製程服務之提供更趨完整，客戶基礎擴大，可望強化本公司未來的接單能力；同時透過產能的整合及技術經驗交流，亦能達成產製效率、品質與成本的穩定改善，提升整體市場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4)企業資源方面

①共享整合的管理資源與技術

藉由本公司過去所累積之技術經驗，再加上硬體如機器設備的 tune-in 技術、產能管理調度等，或軟體方面如人員調度、技術支援分享、管理制度採用、行政資源共享等，經由合併後在軟硬體各方面資源的整合運用，將得以帶進創造合併綜效。

②充分發揮成本降低之優勢，以達產能之充分利用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於半導體封測領域皆有數十年的資深經驗，並具備自製封裝及測試機器設備之技術能力；雙方公司經由合併後，除配合雙方公司在設備產能之統一調度外，同時亦可進一步結合雙方公司在原有客戶群基礎及預計開發之潛在客戶層資源，將合併後之設備及人力作最適配置，並進而降低製造成本，以使產能利用得以發揮最大功效。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華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不論就財務、技術、產銷及企業資源整合方面，均有正面之效益；另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合併華宸及華暘之效益均已顯現。

(5)財務風險

雙方公司合併進行的過程中，必需對彼此資產及財務營運狀況有確實的瞭解；在解讀標的公司之相關財務資料，存在有標的公司是否隱瞞損失、資產是否高估、負債未入帳等風險。惟被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均經專業會計師查核簽證，而本公司亦投入

人力評估該公司之財務狀況，故應能有效控制財務風險。

(6)整合風險

合併後，如何整合雙方企業，是最艱巨的一項課題，甚至將直接影響到併購的成敗；內部人事政策之協調、ERP 系統的整合、經營權的安排及企業文化差異之消弭等，皆需縝密的規劃與有效的執行力。

(7)經營風險

合併的風險之一即是無法達到原先雙方公司合併之目的，進而發揮合併綜效；甚者，因無法準確預期合併綜效，將導致無限的經營風險，如高估營收綜效與規模經濟，或者產業及市場變化過快、原有客戶群流失與管理階層改變等，皆有可能使原先之合併目的無法達成，產生經營上之風險。

本公司爲了減少上述可能產生之風險與損失，以確保併購案成功並達成合併綜效，本公司已委託專業的財務顧問、律師及會計師等進行專業諮詢，對本合併案提供深入之協助，以有效控管所有於併購時可能發生之風險。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預期產生效益

本公司擴建廠房設備，將可解決目前廠房不敷使用之問題，並預計每年可使營業費用降低(如租金等)，同時使未來增購機器設備，以擴大產規模，無空間不足之虞。

(2)可能風險

電子產業景氣循環起伏甚大，當景氣下滑市場需求減少時，閒置廠房仍需提列廠房機器設備之折舊或產生資產減損之風險，降低公司獲利。

(3)因應措施

本公司增購廠房皆經過縝密的資本支出規劃，就本司目前廠房利用率，及佔居業界龍頭之產業地位，尚不致受景氣影響而產生廠房閒置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力求進貨供應商或銷貨客戶之分散，尚無進銷貨集中可能對公司產生之風險存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 96 年度及 9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對公司之營運尚無重大影響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96 年度及 9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經營權重大改變之情事，對公司之營運尚無重大影響及風險。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 本公司為響應政府鼓勵企業合併經營之政策，有效結合資源，整合相關技術、降低成本，並擴大營業規模以提高國際市場之競爭力，於民國 95 年 4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合併華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此合併案以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俟報奉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合併後，以民國 95 年 9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
2. 本公司預期藉由合併可達到下列目標：
 - (1) 經由同業間資源整合，降低營運成本，提高產品競爭力，有效整合產能及客戶層。
 - (2) 擴大營運規模，結合雙方量產能力並提昇規模經濟效益，為股東及投資人創造更高的價值。
 - (3) 藉由管理資源及技術整合，提高自主設備調校技術能力，充分發揮成本競爭優勢，同時擴大原、物料採購議價能力，進而掌握關鍵材料來源。
3. 經本公司評估，本公司與華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應無重大影響。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劉銀妃會計師及王偉臣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出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 榮 發

監察人：施 忠 政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

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

(股票代碼 6147)

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 3 號

電 話：(03)567-8788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財務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7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9
	(五) 關係人交易	30 ~ 31
	(六) 質押之資產	3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2 ~ 34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5 ~ 39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 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3.大陸投資資訊	38 ~ 39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0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1 ~ 53	

會計師查核報告

(97)財審報字第 07002239 號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財務報表。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945 仟元及新台幣 48,960 仟元，其相關之長期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20,137 仟元及新台幣 218,259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劉銀妃

王偉臣

前財政部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6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9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597,057	13	\$ 1,016,671	11	2180 流動負債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459,833	4	-	-	2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四(八))	\$ 83,598	1	\$ 2,91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8,746	-	19,814	-	2140 應付票據	59,993	-	38,714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1,479,050	12	936,343	10	2150 應付帳款	144,641	1	92,964	1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	-	-	-	216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	-	2,455	-
1160 其他應收款	15,600	-	3,949	-	217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七))	76,463	-	45,916	1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	-	76,712	1	2170 應付費用	360,344	3	280,718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31,000	-	10,000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26,748	3	258,398	3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490,930	4	508,701	6	2260 預收款項	-	-	353	-
1250 預付費用	37,596	1	48,291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十)及六)	558,774	5	479,162	5
1260 預付款項	4,739	-	5,577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394	-	8,154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七))	118,749	1	72,58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15,955	13	1,209,744	1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243,300	35	2,698,647	30	2410 長期附息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2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1,778,667	15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三))	220,137	2	-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2,298,544	19	2,349,340	26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	-	218,259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4,077,211	34	2,349,340	26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20,137	2	218,259	2	2820 其他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	-	-	6,000	-	28XX 存入保證金	296	-	238	-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96	-	238	-
成本					2XXX 負債總計	5,693,462	47	3,559,322	40
1521 房屋及建築	1,811,681	15	1,070,889	12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7,185,280	60	5,376,815	61	股本(附註四(十二))				
1551 運輸設備	8,265	-	8,174	-	3110 普通股股本	3,105,246	26	2,969,877	33
1561 辦公設備	105,689	1	87,485	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1631 租賃改良	-	-	18,875	-	3211 普通股溢價	783,509	7	756,928	9
1681 其他設備	160,041	1	106,648	1	3272 認股權	150,754	1	-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270,956	77	6,668,886	75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5X9 減：累計折舊	(3,313,644)	(28)	(2,227,482)	(2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0,232	2	210,650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265,130	11	1,334,692	15	3350 保留盈餘	2,071,297	17	1,423,450	1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222,442	60	5,776,096	6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無形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六))	16,322	-	8,499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7,272	-	10,281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五))	(63,765)	-	-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7,272	-	10,281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6,343,595	53	5,369,404	60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20 存出保證金	114,876	1	17,957	-					
1830 遞延費用	96,051	1	59,823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七))	128,979	1	137,663	2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	4,000	-	4,00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43,906	3	219,443	3					
1XXX 資產總計	\$ 12,037,057	100	\$ 8,928,726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037,057	100	\$ 8,928,726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劉銀妃、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非艱

經理人：高火文

會計主管：王召宜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6年及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95 年 度								
95年1月1日餘額	\$ 2,693,834	\$ 721,103	\$ 104,755	\$ 41	\$ 1,422,606	\$ -	\$ -	\$ 4,942,339
合併發行新股	93,333	114,723	-	-	-	-	-	208,056
資本公積轉增資	90,000	(90,000)	-	-	-	-	-	-
94年度盈餘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41)	41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105,895	-	(105,895)	-	-	-
董監事酬勞	-	-	-	-	(23,826)	-	-	(23,826)
員工現金股利	-	-	-	-	(47,650)	-	-	(47,6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7,650	-	-	-	(47,650)	-	-	-
股票股利	30,000	-	-	-	(30,000)	-	-	-
現金股利	-	-	-	-	(440,000)	-	-	(440,000)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	9,006	-	-	-	-	-	-	9,006
公司債轉換股本	6,054	11,102	-	-	-	-	-	17,1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8,499	-	8,499
本期淨利	-	-	-	-	695,824	-	-	695,824
95年12月31日餘額	<u>\$ 2,969,877</u>	<u>\$ 756,928</u>	<u>\$ 210,650</u>	<u>\$ -</u>	<u>\$ 1,423,450</u>	<u>\$ 8,499</u>	<u>\$ -</u>	<u>\$ 5,369,404</u>
96 年 度								
96年1月1日餘額	\$ 2,969,877	\$ 756,928	\$ 210,650	\$ -	\$ 1,423,450	\$ 8,499	\$ -	\$ 5,369,404
資本公積轉增資	42,000	(42,000)	-	-	-	-	-	-
95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9,582	-	(69,582)	-	-	-
董監事酬勞	-	-	-	-	(12,525)	-	-	(12,525)
員工紅利轉增資	31,300	-	-	-	(31,300)	-	-	-
發放員工紅利	-	-	-	-	(31,300)	-	-	(31,300)
現金股利	-	-	-	-	(300,000)	-	-	(300,000)
股票股利	20,000	-	-	-	(20,000)	-	-	-
行使員工認股權	1,753	-	-	-	-	-	-	1,753
公司債轉換股本	40,316	64,169	-	-	-	-	-	104,48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50,754	-	-	-	-	-	150,754
利息補償金迴轉數	-	4,412	-	-	-	-	-	4,4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7,823	-	7,823
買回庫藏股	-	-	-	-	-	-	(63,765)	(63,765)
本期淨利	-	-	-	-	1,112,554	-	-	1,112,554
96年12月31日餘額	<u>\$ 3,105,246</u>	<u>\$ 934,263</u>	<u>\$ 280,232</u>	<u>\$ -</u>	<u>\$ 2,071,297</u>	<u>\$ 16,322</u>	<u>(\$ 63,765)</u>	<u>\$ 6,343,595</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劉銀妃、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非艱

經理人：高火文

會計主管：王召宜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96</u> <u>年</u> <u>度</u>	<u>95</u> <u>年</u> <u>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1,112,554	\$ 695,82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114,489	794,862
各項攤提	63,028	50,048
處分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利益	(25,387)	(4,79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得	-	(33,82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5,945	48,96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573)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325	2,910
公司債折溢價攤銷及提列利息補償金	34,627	2,36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7,643)	(10,698)
預付設備款轉其他損失	1,205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1,068	(2,261)
應收帳款	(542,707)	106,008
其他應收款	(11,651)	109,90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712	(76,756)
存貨	17,771	(152,725)
預付費用	10,695	(25,319)
預付款項	838	8,7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476)	(81,955)
應付票據	21,279	(10,087)
應付帳款	51,677	(120,59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5)	2,455
應付所得稅	30,547	45,916
應付費用	74,626	(70,992)
其他應付款	7,831	1,550
預收款項	(353)	243
其他流動負債	(2,760)	2,8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92,212</u>	<u>1,282,659</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受限制資產增加	(15,000)	(5,2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29,873)	297,2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2,910)	-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36,68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258,72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0,590	96,2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514,468)	(2,595,79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6,919)	35,175
遞延費用增加	(96,248)	(49,5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24,828)</u>	<u>(2,444,075)</u>

(續次頁)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 度	95 年 度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8	\$ 9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550,000	1,80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431,219)	(200,785)
發放董監事酬勞	(12,525)	(23,826)
發放員工紅利	(31,300)	(47,650)
發放現金股利	(300,000)	(440,000)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	1,753	9,006
買回庫藏股	(63,765)	-
<u>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u>	<u>1,713,002</u>	<u>1,096,836</u>
合併轉入現金	-	42,0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580,386	(22,5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6,671	1,039,2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97,057</u>	<u>\$ 1,016,671</u>
本期支付利息	\$ 96,227	\$ 45,755
減：應付利息補償金	(250)	(2,368)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成本及折價攤銷數	(34,377)	-
不含資本化利息及應付利息補償金之本期支付利息	<u>\$ 61,600</u>	<u>\$ 43,38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4,975</u>	<u>\$ 9,02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u>\$ 104,485</u>	<u>\$ 17,156</u>
<u>合併轉入現金數</u>		
合併發行新股	\$ -	\$ 93,333
因合併而產生之溢價資本公積	-	114,723
合併轉入現金以外資產	-	(166,035)
合併轉入現金數	<u>\$ -</u>	<u>\$ 42,021</u>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2,574,986	\$ 2,768,26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17,324)	(256,80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56,806	84,331
本期支付現金	<u>\$ 2,514,468</u>	<u>\$ 2,595,792</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非艱

經理人：高火文

會計主管：王召宜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金屬凸塊、金凸塊、錫鉛凸塊、覆晶及捲帶接合。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2,348 人，實收資本額為 \$3,105,246。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 94 年及 95 年 9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吸收合併之方式，分別與華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仍名為「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外幣交易

- 1.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3.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買回權，請詳附註二(十四)說明。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 1.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衍生性金融商品

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平價值評價，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資產負債及當期損益。

(六)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七)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八)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

價，存貨以重置成本為市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固定資產

-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 3 ~ 10 年。
-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項下。
- 4.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租賃資產並認列租賃負債。凡租約屬營業租賃者，每期支付租金時，作為租金費用。
- 5.已停止生產而閒置或不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固定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差額提列閒置資產損失準備並列為當期損失。

(十一)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45 個月。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下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三)遞延費用

係配電工程、電腦軟體等項目，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提。

(十四)應付公司債

1.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轉換價格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低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利益。
- (3)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應有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與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2.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已發行之應付公司債，其處理如下：

本公司依據 95 年 3 月 10 日（95）基秘字第 078 號規定，於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有關嵌入式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本公司選擇不予以分離處理，其會計處理如下：

- (1)轉換公司債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不分離至轉換權利價值及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 (2)發行價格與其面額之差額為轉換公司債之溢折價，按利息法於發行日至到期日間攤銷之；附有賣回權者，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內攤銷之。
- (3)附賣回權之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惟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公平價值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應將該利息補償金一次轉列資本公積。
- (4)可轉換公司債其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將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及其相關未攤銷折溢價、發行成本及其他相關負債科

目轉列爲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十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對於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係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爲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七)所得稅

- 1.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爲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2.機器設備及研究與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爲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十八)庫藏股

-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爲股東權益之減項。
- 2.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爲「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 3.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九)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採完工比例法，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爲收入；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爲當期費用。

(二十)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一)交割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宜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宜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

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及第三十六號有關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2.民國九十五年度淨利增加\$3,840，每股盈餘增加\$0.0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70	\$ 1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46,887	966,501
定期存款	350,000	50,000
	<u>\$ 1,597,057</u>	<u>\$ 1,016,671</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55,260	\$ -
小計	455,260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73	-
合計	<u>\$ 459,833</u>	<u>\$ -</u>

本公司於民國96年及95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29,960(分別包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4,573及已實現處分投資利益\$25,387)及\$4,790(為已實現處分投資利益\$4,790)。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註)	<u>\$ 220,137</u>	<u>\$ -</u>

註：請詳附註四(六)說明。

(四) 應收帳款淨額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480,177	\$ 937,470
減：備抵呆帳	(1,127)	(1,127)
	<u>\$ 1,479,050</u>	<u>\$ 936,343</u>

(五) 存貨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原料	\$ 454,778	\$ 477,639
物料	42,417	37,327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6,265)	(6,265)
	<u>\$ 490,930</u>	<u>\$ 508,701</u>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者：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	-	\$ 209,760	25.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8,499	
	<u>\$ -</u>		<u>\$ 218,259</u>	

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5,945及\$48,960，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公司於民國96年度12月因持股比例降低對其已無重大影響力，故依比例認列投資損失後之帳面價值改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上因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16,322，將於處分時予以轉銷。

(七) 固定資產

	96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1,811,681	(\$ 182,554)	\$ 1,629,127
機器設備	7,185,280	(2,993,334)	4,191,946
運輸設備	8,265	(4,519)	3,746
辦公設備	105,689	(50,304)	55,385
其他設備	160,041	(82,933)	77,10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265,130	-	1,265,130
	<u>\$ 10,536,086</u>	<u>(\$ 3,313,644)</u>	<u>\$ 7,222,442</u>

95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1,070,889	(\$ 108,916)	\$ 961,973
機器設備	5,376,815	(2,013,238)	3,363,577
運輸設備	8,174	(3,231)	4,943
辦公設備	87,485	(34,294)	53,191
租賃改良	18,875	(7,698)	11,177
其他設備	106,648	(60,105)	46,54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334,692	-	1,334,692
	<u>\$ 8,003,578</u>	<u>(\$ 2,227,482)</u>	<u>\$ 5,776,096</u>

(八)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項 目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 -	\$ 2,910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權	18,326	-
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重設權	62,947	-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325	-
合計	<u>\$ 83,598</u>	<u>\$ 2,910</u>

本公司於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2,325及\$2,910。

(九) 可轉換公司債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可轉換公司債	\$ 1,981,000	\$ 85,800
加: 應付利息補償金	-	4,162
減: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89,962)
應付公司債折價	(202,333)	-
	<u>\$ 1,778,667</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3 月 23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 900,000，按票面發行，每張 \$ 100，採記名式，票面利率為年息 0%，發行期限為 5 年(民國 93 年 3 月 23 日至民國 98 年 3 月 23 日)。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30 日止可以行使轉換。本公司於發行滿 2 年後，得依發行條款規定通知債權人贖回本公司債。債券持有人可於接到通知後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2%，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5.34%。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 43.5 元，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發生變動時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時，轉換價格應依本債券

發行契約之規定作對等之調整；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 24.5 元，已轉換金額為 \$ 840,800，買回並註銷之公司債為 \$59,200。

- 2.(1)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4 月 4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預計 \$2,000,000 按票面發行，每張 \$100，採記名式，票面利率為年息 0%，發行年限為 5 年(民國 96 年 4 月 4 日至民國 101 年 4 月 4 日)。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可以行使轉換。本公司於發行滿 3 年後，得依發行條款規定通知債權人贖回本公司債。債券持有人可於接到通知後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3%。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 36.3 元，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應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截止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 34.4 元，已轉換金額為 \$ 19,000。
- (2)本公司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 - 認股權」計 \$150,754。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賣回權與價格重設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53%。

(十)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及性質	利率	還款期間	合約本金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兆豐竹科-92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3年12月起每3個月1期，分15期平均償還，每期償還\$5,330	\$ 80,000	\$ -	\$ 31,980
兆豐竹科-94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8月起每6個月1期，分8期平均償還，每期償還\$25,000	200,000	125,000	175,000
兆豐台北(甲)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3年6月起每3個月1期，分21期平均償還，每期償還\$18,285	384,000	291,861	365,016
兆豐台北(乙)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12月起每3個月1期，分13期平均償還，每期償還\$7,220	93,984	57,760	93,984
兆豐台北(丙)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12月起每3個月1期，分13期每期償還\$1,380	18,000	11,040	18,000
兆豐台北(丁)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1月起每3個月1期，分7期每期償還\$14,286	100,000	-	42,856
日盛新竹-93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4年3月起每3個月1期，分12期每期償還\$11,667	140,000	-	46,664
中華開發桃園-93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7月起每3個月1期，分11期每期償還\$2,273	25,000	-	20,454
兆豐竹科-93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4年10月起每6個月1期，分9期每期償還\$21,400	192,604	85,600	128,400
中國信託新竹-94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6年4月起每3個月1期，分12期每期償還\$16,667	200,000	150,000	200,000
中國信託聯貸等20家銀行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8月起寬限期二年，於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6個月1期，分7期償還	900,000	900,000	900,000
中國信託聯貸等20家銀行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5年12月起寬限期一年半，於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6個月1期，分7期償還	550,000	550,000	550,000
中國信託聯貸等20家銀行	採浮動利率	自民國96年6月起寬限期一年，於寬限期屆滿之日起每6個月1期，分7期償還	550,000	550,000	-
台新銀行-95	採浮動利率	三年到期還本，於98年4月到期	150,000	130,000	150,000
台灣人壽-95	3.15%	自民國95年9月起，每月償還約85萬元	19,492	6,057	16,186
				2,857,318	2,738,54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長期借款				(558,774)	(389,200)
				\$ 2,298,544	\$ 2,349,340
年利率區間				2.83%-3.446%	2.32%-3.15%

1. 本公司於民國95年3月29日與中國信託等共二十家商業銀行簽定額度為\$2,500,000之聯合貸款合約，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已動用之借款額度為\$2,000,000。本公司向銀行團承諾自民國95年3月底起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及金額：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5倍。

(4)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新台幣肆拾億元整以上。

2. 長期借款部分係以廠房及機械設備提供擔保，民國96年12月31日是項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分別為\$1,013,117(帳列房屋建築及未完工程)及\$2,502,693(帳列機械設備)。

(十一)退休金計劃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1)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96 及 95 年度精算假設中折現率均為 3.5%，退休基金預期報酬率均為 2.5%，薪資調整率均為 3%。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

	(衡量日) 96年12月31日	(衡量日) 95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41,118)	(35,160)
累積給付義務	(41,118)	(35,16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0,602)	(18,604)
預計給付義務	(61,719)	(53,76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61,112</u>	<u>52,990</u>
提撥狀況	(607)	(77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9	81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17,978</u>	<u>12,486</u>
預付退休金	<u>17,440</u>	<u>11,793</u>
既得給付	<u>\$ -</u>	<u>\$ -</u>

(3)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96年度	95年度
服務成本	\$ 129	\$ 190
利息成本	1,882	1,719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418)	(1,154)
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之攤銷	12	12
退休金損失攤銷	<u>367</u>	<u>292</u>
淨退休金成本	<u>\$ 972</u>	<u>\$ 1,059</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

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份，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6 及 9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48,044 及 \$36,726。

(十二)股本

- 1.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400,000 仟股(含 85,000 仟股係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使用)，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為 310,525 仟股，每股面值為十元。
- 2.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未分配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以員工紅利 \$ 31,300，股東紅利\$20,000 及資本公積 \$42,000 轉增資發行新股，合計發行 9,330 仟股。前述案件業已辦理變更完竣。

(十三)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十四)保留盈餘

- 1.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分派如下：
 - (1)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十且不低於百分之三。
 - (2)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且不低於百分之一。前項分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民國 95 年度盈餘情況如下：
 - (1)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 12,525。
 - (2) 配發員工紅利股利 \$ 31,300 及員工紅利現金 \$ 31,300。
 - (3) 配發股東股票股利 \$ 20,000 及現金股利 \$ 300,000。

3. 本公司民國95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96年度 股東會及董事會 決議實際配發數
(1)配發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 31,300
員工股票紅利	-
A. 股數	3,130仟股
B. 金額	\$ 31,300
C. 佔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1.05%
董事會酬勞	\$ 12,525
(2)每股盈餘相關資訊：(單位：新台幣元)	
原每股盈餘(註一)	\$ 2.39
設算每股盈餘(註二)	\$ 2.14

註一：係未依民國96年度以盈餘轉增資比例調整計算。

註二：設算每股盈餘=(本期淨利-員工紅利-董監酬勞)/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 本公司民國 95 年間經股東會議決議分配 94 年度盈餘，發放股票股利 \$30,000 及現金股利 \$440,000。
5. 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12 日止，尙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庫藏股

1. 民國96年度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96年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1,849	\$ -	\$ 1,849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 \$63,765。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

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 員工認股權憑證

1. 第一次員工認股選擇計畫

本公司合併華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而承受其原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華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留任於本公司者仍可繼續行使原認股權證之權利。該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價格為每股 10 元。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至民國 98 年 1 月 19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1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第二次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9,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 1,000 股，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收盤價格為認購價格定之。普通股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證存續期間為 4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行使認股權利。

3.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情形如下：

(1) 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96 年 度		95 年 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895	10 元	3,645	10 元
本期給與	9,000	30.5 元	-	-
本期行使	(526)	10 元	(2,702)	10 元
本期沒收	(62)	-	(48)	-
期末流通在外	<u>9,307</u>	30.46 元	<u>895</u>	10 元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8</u>	10 元	<u>141</u>	10 元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u>-</u>		<u>-</u>	

(2) 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行使價格之範圍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0 元	307	1.05 年	10 元	18	10 元	
30.5 元	9,000	3.93 年	30.50 元	-	-	

(3)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認股選擇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民國 96 年 12月17日給予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40%
無風險利率	2.80%
預期存續期間	3年
本期給予之認股選擇權(單位)	9,000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股)	\$ 10.13

4. 本公司認股權計畫給予日(或修正日)於民國93年1月1日以後給予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6 年 度	95 年 度
本期淨利	\$ 1,112,554	\$ 695,824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112,554	\$ 695,824
擬制淨利	\$ 1,112,457	\$ 694,930
基本每股盈餘	\$ 3.61	\$ 2.39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3.61	\$ 2.39
擬制每股盈餘(元)	\$ 3.61	\$ 2.39
稀釋每股盈餘	\$ 3.23	\$ 2.37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3.23	\$ 2.37
擬制每股盈餘(元)	\$ 3.23	\$ 2.38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及應付所得稅：

	96 年 度	95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7,720	\$ 166,253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64,553)	(107,556)
所得稅高估數	(879)	8,3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23,111	36,39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07,074)	(130,4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38,325	(27,01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7,476	81,955
所得稅高估數	879	(8,333)
估列補繳稅款	1,406	-
減：扣繳稅款	(1,623)	(695)
應付所得稅	\$ 76,463	\$ 45,915

2. 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18,749	\$ 77,751
備抵評價	-	(5,162)
	<u>118,749</u>	<u>72,589</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128,979	137,663
備抵評價	-	-
	<u>128,979</u>	<u>137,663</u>
	<u>\$ 247,728</u>	<u>\$ 210,252</u>

3.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所得稅抵減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13,463	\$ 3,366	(\$ 962)	(\$ 241)
未實現金融評價 (利益)損失	(2,248)	(562)	2,910	728
未實現呆滯損失	6,265	1,566	6,265	1,566
未實現銷貨折讓	34,195	8,549	15,258	3,815
其他	2,472	618	702	176
虧損扣抵	-	-	20,649	5,162
投資抵減		105,212		66,545
備抵評價		-		(5,162)
		<u>\$118,749</u>		<u>\$ 72,589</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 銷及利息補償金	\$ 33,628	\$ 8,407	\$ 4,162	\$ 1,04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4,905	13,726	48,960	12,240
其他	1,440	360	2,160	540
投資抵減		106,486		123,842
備抵評價		-		-
		<u>\$128,979</u>		<u>\$137,663</u>

4. 民國 96 年及 9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屬民國 87 年以後產生者分別為 \$2,071,297 及 \$1,423,450，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分別為 \$34,453 及 \$5,415，預計民國 96 年度稅額扣抵比率為 5.60%，民國 95 年度稅額扣抵比率為 3.35%。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3年

度。其中民國89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遭稅捐稽徵機關調整開辦費及利息費用等，經民國95年9月6日提起行政訴訟，至民國96年7月12日經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駁回，本公司決定不再上訴，影響虧損扣抵金額計\$20,649仟元；另民國93年度所得稅申報案件中有關自動化生產設備投資抵減稅額遭稅捐稽徵機關錯誤核定，是項錯誤業經提出申請更正後，已獲國稅局同意並予重行核定，本公司就該年度免稅所得核定調整數提出複查申請，並業已估列該項調整之影響數，帳列應付所得稅\$1,406。

- 6.本公司產品符合「科學園區設置管理條例」得連續享受四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免稅優惠期間自民國94年1月1日起，分別陸續於民國97年及98年12月31日到期。
- 7.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費用適用所得稅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及其有效期間表列如下：

<u>法令依據</u>	<u>抵減項目</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促進產業 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 135,723 73,895	\$ 120,414 73,896	民國99年度 民國100年度
			<u>\$ 194,310</u>	
<u>法令依據</u>	<u>抵減項目</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促進產業 升級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	\$ 8,186 7,251	\$ 3,258 7,251	民國98年度 民國99年度
"	"	6,104	6,104	民國100年度
"	"		<u>\$ 16,613</u>	
<u>法令依據</u>	<u>抵減項目</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促進產業	人才培訓	\$ 635 106	\$ 635 140	民國99年度 民國100年度
			<u>\$ 775</u>	

(以下空白)

(十八) 普通股每股盈餘

	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 期 淨 利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 淨利	\$1,150,879	\$1,112,554	308,538	\$3.73	\$3.61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109		
-可轉換公司債	33,628	25,221	43,38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 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1,184,507	\$1,137,775	352,036	\$3.36	\$3.23
	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本 期 淨 利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 淨利	\$ 664,972	\$691,984	299,402	\$ 2.22	\$ 2.31
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3,840	3,840	299,402	0.01	0.01
屬於普通股股 東之本期淨利	\$ 668,812	\$695,824	299,402	\$ 2.23	\$ 2.32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256		
-可轉換公司債	2,367	1,775	3,68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 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671,179	\$697,599	303,345	\$ 2.21	\$ 2.30

民國 96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扣除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民國 95 年度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依民國 96 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5 年度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比例追溯調整之。

(以下空白)

(十九)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76,939	\$ 122,698	\$ 1,099,637	\$ 644,429	\$ 92,083	\$ 736,512
勞健保費用	73,433	6,038	79,471	56,723	5,687	62,410
退休金費用	41,795	7,221	49,016	32,183	5,602	37,785
其他用人費用	64,547	6,245	70,792	48,482	4,485	52,967
折舊費用	1,074,514	39,975	1,114,489	775,770	19,092	794,862
攤銷費用	35,681	27,347	63,028	38,401	11,647	50,048

(以下空白)

五、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頤中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100% 持股之子公司

註：本公司於民國96年底因持股比例降低對其已無重大影響力。

1. 銷貨

	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頤中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30	-	\$ 239	-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出售後180天內收款。

2. 進貨

	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頤中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	\$ 2,455	-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收貨後180天內付款。

3. 應付帳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頤中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	\$ 2,455	3%

4. 其他應收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百分比
頤中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 -	-	\$ 76,712	95%

主要係出售固定資產、代付款而產生之應收款。

5. 財產交易

民國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

民國95年1月1日至95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財產交易種類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頤中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出售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 76,431	(\$ 959)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96 及 9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現金	\$ 6,000	\$ 6,000	長期借款
定期存款	25,000	10,000	內銷及外勞保證金
房屋建築及未完工程	1,013,117	1,023,736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2,502,693	2,244,501	長期借款
	<u>\$ 3,546,810</u>	<u>\$ 3,284,23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土地，未來一年應付租金為 \$15,367。

(二)截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合約之機器設備價款約計 \$743,644，其中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計 \$26,59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246,329	\$ -	\$ 3,246,329	\$ 2,087,446		\$ 2,087,4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459,833</u>	<u>459,833</u>	<u>-</u>	<u>-</u>	<u>-</u>	<u>-</u>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合計	<u>\$ 3,706,162</u>	<u>\$ 459,833</u>	<u>\$ 3,246,329</u>	<u>\$ 2,087,446</u>	<u>\$ -</u>	<u>\$ 2,087,446</u>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978,963	\$ -	\$ 978,963	\$ 719,403	\$ -	\$ 715,04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2,857,318	-	2,857,318	2,738,540		2,738,54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u>1,778,667</u>	<u>2,042,411</u>	<u>-</u>	<u>89,962</u>	<u>156,156</u>	<u>-</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合計	<u>\$ 5,614,948</u>	<u>\$ 2,042,411</u>	<u>\$ 3,836,281</u>	<u>\$ 3,547,905</u>	<u>\$ 156,156</u>	<u>\$ 3,453,581</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贖賣回權	\$ 14,263	\$ -	\$ 14,263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重設權	69,335		69,335	-	-	-
遠期外匯合約	<u>-</u>	<u>-</u>	<u>-</u>	<u>2,910</u>	<u>-</u>	<u>2,910</u>
衍生性金融負債合計	<u>\$ 83,598</u>	<u>\$ -</u>	<u>\$ 83,598</u>	<u>\$ 2,910</u>	<u>\$ -</u>	<u>\$ 2,910</u>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為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帳款等科目。

(2)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以投資開放型基金為主，故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應付公司債：以市場價值為公平價值。

(4)長期付息負債：多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民國 96 年度及 95 年度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14,876 及\$17,957，金融負債為\$1,784,724 及\$106,148；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627,887 及\$1,032,501；金融負債分別為\$2,851,261 及\$2,722,354。

(四)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採用匯率、利率監控及交易對手授信管理等作業，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1)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以開放型債券基金為主要投資標的，其投資雖具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本公司業已定期評估投資績效，故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應付公司債：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商品係嵌入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惟本公司可藉由贖回權行使以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長期付息負債：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多為浮動利率，故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短期金融商品均為一年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市場風險。

(4)本公司從事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遠匯交易，於操作時契約價值的變動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產生之損失控制在一定的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2.信用風險

(1)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以開放型債券基金

為主要投資標的，係以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本公司亦與多家交易相對人往來交易，以分散相對交易人信用風險，故預期發生信用風險可能性較低。

(2)本公司短期金融商品對交易對象定有授信管理作業，且均為知名廠商及金融機構，擁有良好之信用聲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為有信譽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流動性風險

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以開放型債券基金為主要投資標的，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該金融資產。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付息負債：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故預期債務類金融商品負債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短期金融商品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故預期衍生性金融商品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1)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致產生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應付公司債：本公司發行之債務類商品為零息債券，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長期付息負債：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亦依風險管理策略，定期評估利率變動所造成之現金流量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短期金融商品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96年度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頤邦科技(股)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基金	不適用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228	\$ 50,585	-	\$ 50,585
"	受益憑證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735	50,595	-	50,595
"	受益憑證	富邦吉祥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421	50,491	-	50,491
"	受益憑證	凱基凱旋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4,635	50,474	-	50,474
"	受益憑證	富邦金如意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8,142	101,160	-	101,160
"	受益憑證	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4,270	50,553	-	50,553
"	受益憑證	台新貨幣市場共同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9,946	101,045	-	101,045
"	受益憑證	元大全球滿意入息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930	-	4,930
"	特別股	Chipmo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特別股11,500,000	220,137	18.98%	220,137

註1：開放型基金，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無公開公平價值者，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頤邦科技(股)公司	統一強棒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6,468	\$ 100,000	3,240	\$ 50,071	50,000	\$ 71	3,228	\$ 50,585				
頤邦科技(股)公司	復華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7,485	100,000	3,750	50,154	50,000	154	3,735	50,595				
頤邦科技(股)公司	富邦吉祥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6,856	100,000	3,435	50,148	50,000	148	3,421	50,491				
頤邦科技(股)公司	凱基凱旋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9,286	100,000	4,651	50,139	50,000	139	4,635	50,474				
頤邦科技(股)公司	兆豐寶鑽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8,654	100,000	8,654	101,174	100,000	1,174	-	-				
頤邦科技(股)公司	富邦金如意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8,142	100,000	-	-	-	-	8,142	100,160				
頤邦科技(股)公司	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8,541	100,255	4,270	50,255	50,000	255	4,270	50,553				
頤邦科技(股)公司	台新貨幣市場共同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19,680	200,000	9,734	100,085	100,000	85	9,946	101,045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	人與發行人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考	依	據使用情形	事項
頤邦科技(股)有限公司	廠房及停車位	96/4/14	\$545,000	付訖	眾晶科技(股)有限公司	無	-	-	-	-	-	雙方約定	擴充廠房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明細如下：

民國96年度：無。

民國95年度：

衍生性商品名稱	面值、合約	公平價值	交易條件			已持有 資產	已持有 負債	被避險未 來承諾	已認列之 損益	信用 風險	市場 風險	衍生性商品 之現金需求
	金額或名目	及相關 帳面價值	交	易	條							
	本金金額		簽	約	日	約	定	匯	率	交	割	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JPY 788,298仟元 (\$	2,765)	95.11.07-95.12.15	0.2777~0.2800	96.01.03-96.06.13	-	788,298仟元	-	(\$2,765)	註一	註二	交割日買入等值日圓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1,000仟元 (145)	95.12.13	32.38	96.01.26	USD 1,000 仟元	-	-	(145)	註一	註二	交割日賣出等值美金

註一：因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將不會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註二：係指市場價格變動而可能遭受之損失。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				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數比	率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pmpr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	\$ 258,720	\$ -	特別股 11,500,000	18.98%	\$ 220,137	(\$ 24,384)	(\$ 5,945)	-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投資公司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匯出	匯回					
頤中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裝有電子 積體電路之卡片 (智慧卡)製造代工 及售後服務	USD\$5,000萬 (RMB\$398,639,300)	註1	\$ 258,720	\$ -	\$ -	\$ 258,720	18.98%	(\$ 5,945)	\$ 220,13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8,720	USD 8,000,000	\$ 2,537,438

註1:透過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

(以下空白)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揭露事項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產業別財務資訊」之適用。

(二)地區別揭露事項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地區別資訊」之適用。

(三)外銷銷貨資訊

地 區 別	96年度	95年度
亞 洲	\$ 476,925	\$ 355,461
歐 洲	142,545	176,013
美 洲	341,847	58,622
	<u>\$ 961,317</u>	<u>\$ 590,096</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6 及 95 年度之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96年度		
	銷售金額	所佔比例	銷售部門
庚 公 司	\$2,181,614	37%	全公司
辛 公 司	1,292,578	22%	全公司

客 戶 名 稱	95年度		
	銷售金額	所佔比例	銷售部門
庚 公 司	\$1,039,403	25%	全公司
辛 公 司	1,021,854	25%	全公司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97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7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頡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非艱

簽章

總經理：高火文

簽章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非艱